



翻刻

左繡

一一

2804
16-2



門口仁
號 2804
卷 16-2

左繡

錢塘 馮李驊天閑
定海 陸 浩大瀛 評輯

同學 錢塘范允斌右文
仁和沈乃文襄武叅評
同懷杭州陸 偲與阜

男 馮張孫近濱

翼孫念詒 校輯
允孫思蔭
男 陸麟書素文

●妃音配義亦同

三書

春秋經傳集解

宋林堯叟唐翁附註

晉杜預元凱原本 唐陸元朗德明音釋

後學 馮李驊天閑增訂

隱公第一

公名息姑魯惠公子。母聲子。姬姓。侯爵。自周公子伯禽受封。傳世十三。至

公攝國。謚法不尸其位。曰隱。在位十一年。

傳惠公元妃孟子。言元妃明始適夫人也。孟子卒。不

薨不成喪也。無謚先。繼室以聲子生隱公。聲謚也。蓋夫死不得從夫謚。孟子之姪

春秋左傳

卷一 隱公

一

此篇為不書即位傳所謂先經以始事也。要表隱讓國之賢。須先見桓之不當立。今平平叙置絕不着一筆。低昂只於隱公所生詳寫。名分於桓公所生詳寫。符瑞而兩君之是非了然。言外史公封禪等書便純是此段筆意。

而惠公薨。此句中便見未嘗立隱為太子。亦未嘗立桓為太子也。着筆虛活。詞簡而意微。此單句轉法上。用對叙下。亦對收也。隱公代立而奉桓為太弟。側結中仍用雙綰。冷章法。句整。鄭眾說同。正義駁之未是。

●孫云自此起至攝也。總是釋不書即位之義。又氣甚貫。宜附元年經後。不宜止處傳元年字。截置經前。

隱公	始元年巳未
周平王	四年巳巳
齊釐公	九年巳巳
晉哀侯	元年巳巳
秦文公	四年巳巳
楚武王	十九年巳巳
宋穆公	七年巳巳
衛桓公	三年巳巳
陳宣公	三年巳巳
蔡宣侯	二年巳巳
曹桓公	三年巳巳
鄭莊公	二年巳巳

左肅

春秋三傳

卷一 隱公

七

婦也。諸侯始娶則同姓之國以姪。婦元妃死則次妃攝治內事。猶不得稱夫人。故謂之繼室。●勝以證繩證。突接。宋武公生仲子。仲子生而有文在其手。曰為魯。

夫人故仲子歸于我。婦人謂嫁曰歸。以手理自然成。字有若天命。故嫁之於魯。●正義曰。唐叔虞魯季友不言為而此獨言為。以宋女而作他國之妻。故傳加為以示異。非手文亦有為字也。

隸書起於秦末。石經古文虞作。魯而生男。惠公不以桓生。是以隱公立而奉之。隱公之子當嗣世。以禎祥之故。追成父志。為桓尚少。是以立為太子。帥國人奉之。為經元年春不書即位傳。

經元年春王正月。隱公之始年。周王之正月也。凡人君即位。欲其體元以居正。故

不言一年一月也。隱雖不即位。然攝行君事。故亦朝廟告朔也。告朔朝正例。在襄二十九年。即位例。在隱

莊閔僖元年。林孔子因魯史作春秋。故以魯紀年。而書王正月。見周之正朔。猶行于天下也。周正。建子正月也。三月公及邾儀父盟于蔑。附庸之君未王。通于大國。繼好息民。故書字貴之名。例在莊五年。邾今魯國鄒縣也。蔑。姑蔑。魯地。魯國下縣南有姑城。父音甫。後倣此。魯國今兗州曲阜縣。

夏五月。鄭伯克段于鄆。不稱國。今兗州曲阜縣。而言鄭伯。譏失教也。段不弟。故不言弟。明鄭伯雖失教而段亦凶逆。以君討臣。而用二君之例者。言段強大。僞傑。據大都。以耦國。所謂得僞曰克也。國討例。在莊二十二年。得僞例。在莊十一年。母弟例。在宣十七年。鄭在滎陽宛陵縣西南。鄆。今潁川鄆陵縣。鄆於晚於建於然三反。滎戶肩反。當作滎水名。

於晚於建於然三反。滎戶肩反。當作滎水名。

秋七月。天王使宰咺來歸惠公仲子之賵。宰官。咺。名也。咺。贈死不及尸。弔生不及哀。豫凶事故。貶而名之。此天子大夫稱字之例。仲子者。桓公之母。婦人無諡。故以字配。姓來者。自外之文。歸者。不反之辭。咺。吁。阮。反。賵。芳。鳳。反。○九月。及宋人盟于宿。客主無名。皆微者也。宿。小國。東平無鹽縣也。凡盟以國地者。國主亦與。盟例在僖十九年。宋。今梁國睢陽縣。睢音雖。林。三國共為盟。參盟之端見矣。○冬。十有二月。祭伯來。祭伯。為王卿士者。祭國伯爵也。傳曰。非王命也。釋其不稱使。祭側界反。傳祭仲同。蓋畿內國富辰所謂邢茅胙祭者。○公子益師卒。傳例曰。公不與小歛。故不書日。所以示薄厚也。春秋不以日月為例。唯卿佐之喪。獨託日以見義者。事之得失。既未足以褒貶人君。然亦非死者之罪。無辭可以寄文而

夏時。月紛紛註解。左氏只須着一周字。而意已無不足。其簡潔處。最不可及也。

只以一字解斷。得方在前面預用伏筆。凡文之繁簡。全在用筆先後間辨之。

左氏解經最簡到。如此節。先解邾儀父。次解公及盟。蔑無一字間。

不書爵。是先解後點曰儀父。是先點後解。一順一逆。乃通部筆法之大凡。前傳先叙而後斷。此傳先斷而後叙。下篇兩頭叙中間斷。其餘或隨叙隨斷。或對叙對斷。或兩事一斷。或一事兩斷。或中間叙兩頭斷。只此三法。而顛倒變化。

人臣輕賤。死日可畧。故特假日以見義。

傳元年春王周正月。

言周以別夏殷。夏戶雅反。

不書即位攝也。

假攝君政。不修即位之禮。故史不書於策。傳所以見異於常。

○三月。公及邾儀父盟于蔑。邾子克也。

克。儀父名。未王命。

故不書爵曰儀父貴之也。

王未賜命以為諸侯。其後儀父服事齊桓。以獎王室。

王命以為邾子。故莊十六年經書邾子克卒。公及者。內為主也。各不如字。今書字。以知其貴之也。

攝位而欲求好於邾。故為蔑之盟。

解所以與盟也。好呼報反。後同。

○夏四月。費伯帥師城郕。不書非公命也。

費伯。魯大夫。郕。魯邑。

之也。

此等不過備事而已。

●初字起後仍至初字結金氏

選左者無不以此為稱首大都注意克
段一邊否或兼重武姜竟以君子曰與
書曰作對斷章法皆未盡合益依經立
傳本在鄭莊兄弟之際開手卻從姜氏
偏愛釀禍叙入便令精神全聚于母子
之間故論事以克段于鄭為主論友以
實母子類為主玩其中間結局兄弟未
後單收母子與起呼應一片左氏最多
寶主互用筆法細讀自曉也 事在此
而文在彼此例所謂錯經合異者若執
事論文必印板而後可耳

高平

卷一

三

高平方與縣東南有郁郎亭傳曰君舉必書然則史
之策書皆君命也今不書于經亦因史之舊法故傳
釋之諸魯事傳釋不書他
皆放此○方與音房預

○初鄭武公娶于申曰武姜申國今南陽宛縣宛於元反生莊公

及共叔段段出奔共故曰共叔猶莊公寤生驚姜氏

故名曰寤生遂惡之寐寤而莊公已生故驚而惡之困史記云生之難此當是難

生故武姜困而後寤補正引應劭風俗通云兒墮地能開目視者為寤生按此解方得驚字之意愛

共叔段欲立之欲立以亟請於武公公弗許及莊公

即位為之請制公曰制巖邑也虢叔死焉他邑唯命

最重姜氏故用重筆首提而次提叔段
只起手一行已定通篇大局

莊段先總一筆次分作兩筆惡字倒煞
愛字順領對變而接緊左氏大概不出
此法

謂之京城犬叔與名曰寤生相映乃武
姜溺愛口角從此提頭下三段都從姜
氏而來章法一綫矣 曩時評云故張
其名以驕之所以陽悅其母而陰行其
毒也頗與杜氏合

●姜氏豈人子之言此示仲以無母之
意也子稱母姜氏是含毒聲金氏
口口姜氏總為城賴伏脉

旁人着意此公一味閒閒然寫出胸有成竹

虢叔東虢君也特制巖險而不修德鄭滅之恐段復
然故開以他邑虢國今熒陽縣○虢瓜伯反●本慮
其恃險難制卻似為弟請京使居之謂之京城犬叔
畫長策者此莊之狡也

公順姜請使段居京謂之京城犬叔祭仲曰都城過
言寵異於眾臣京鄭邑今熒陽京縣

百雉國之害也祭仲鄭大夫方丈曰堵三堵曰雉一雉之墻長三丈高一丈侯伯之城方

五里徑三百雉故其先王之制大都不過參國之一
大都不得過百雉左氏最多一字句法

三分國中五之一小九之一今京不度非制也不合

非先王制君將不堪公曰姜氏欲之焉辟害音避對曰姜

氏何厭之有不如早為之所使得其所宜厭於鹽反言當蚤作區處也

三傳

春秋左傳

卷一

四

●周氏句說算句草猶金氏算句難圖也句算句草句猶不可除。言凡物至滋易則不可除若草亦爾算草豈不可除之物也。

●臣請事之不惟作權劫語臣猶事之不可言不生民心驚得妙莊視弟為一叛人乃一語呼醒不與石礮以必不可行之事作反詰語同。

凡作三層跌宕與前三請章法相配語氣由緩而急又預為下文蓄勢矣。

王或菴曰三段共四問四答前一段兩問兩答是一人後兩段兩問兩答是一人此畫家疎密法。

無使滋蔓蔓難圖也蔓草猶不可除况君之寵弟乎。

公曰多行不義必自斃子姑待之。斃路也姑且也。蔓音萬踣蒲北反。

既而大叔命西鄙北鄙貳於己。公子呂欲與大叔臣請事之。

國不堪貳君將若之何。公子呂欲與大叔臣請事之。

若弗與則請除之無生民心。叔久不除則舉國之民當生他心。

無庸將自及。言無用除之。大叔又收貳以為己邑。前屬者今皆取以為己邑。

至于廩延。言轉侵多也。廩延鄭邑。陳留酸棗縣北有延津。子封曰可矣厚將得衆。子封公子呂也。厚謂土地廣大。

公曰不義不暱厚將崩。不義于君不親于兄非衆所附雖厚必崩。○釋不義之人不為衆所親暱厚而無基將如墻然。

自然崩壞。●按承上。大叔完聚。完城郭。繕甲兵。具卒。多行不義。林說是。大叔完聚。完城郭。繕甲兵。具卒。步曰卒。將襲鄭夫人將啓之。完城郭。繕甲兵。具卒。步曰卒。將襲鄭夫人將啓之。

乘車曰乘。將襲鄭夫人將啓之。完城郭。繕甲兵。具卒。步曰卒。將襲鄭夫人將啓之。

矣命子封帥車二百乘以伐京。古者兵車一乘甲士三人步卒七十二人。

京叛大叔段段入于鄆公伐諸鄆五月辛丑大叔出奔共。共國今汲。鄭伯克段于鄆段不弟故不言。

弟如二君故曰克稱鄭伯譏失教也謂之鄭志不言出奔難之也。傳言夫子作春秋改舊史以明義不早為之所而養成其惡故曰失教段實出。

解經只四筆而自成章法首尾兩不言一倒一順中間一故曰一稱亦一倒一順前兩項先解後點後兩項便先點後解古文今文無二作法此其一斑耳。

●鄭志去声誌也說見于定說。

通按法簡捷

城賴句另為下半篇作提筆遂字本緊接伐郟一氣寫下卻嫌文無滄瀟又鄭莊怨母深于怨弟若一連叙去不見賓主故將書法隔斷先安故大叔已畢然後抽出重筆另寫他處置其母一段公案以發洩起處一惡三請無數宿恨此段落最分明最筋節處不獨起伏之妙而已悔字良心發見乃一篇文字轉關處

繫音衣與意同音意痛聲又於剴切歎聲或做兮說或訓是於文不切

語故告悔八箇字叙得何等簡括後撮叙賦詩筆意正同此詳後畧之法起

奔而以克為文明鄭伯志在遂寘姜氏于城賴通按法簡捷于殺難言其奔難乃且反寘與而誓之曰不及黃泉無相見也地中之泉故曰黃泉既

而悔之賴考叔為賴谷封人封人典封疆者聞之有獻于公絕妙風刺

公賜之食舍肉公問之對曰小人有母皆嘗小人

之食矣未嘗君之羹請以遺之食而不啜羹欲以發問也宋華元殺羊為羹饗士蓋古賜賤官之常

公曰爾有母遺繫我獨無補正曰爾雅肉謂之羹

繫語助繫烏兮烏帝二反廣韻繫是也賴考叔曰敢問何謂也據武

設疑公語之故且告之悔對曰君何患焉若闕地及

處母子各各樹敵末路兩兩對收又前散後整之法

徐揚貢曰寫武姜僻溺寫太叔狂駭寫鄭莊狠毒寫季朝憐懂各樣寫法異樣出色朱批

前人云遂字結上兩遂字初字直應起手一初字然言外卻是只多了一個兄弟也暗應冷甚

前半克段于郟後半寘母子類兩事本當兩斷但一樣貶駮未免境緒無別忽借君子忽借考叔微文刺訊勝于唾斥此脫換之妙凡用閒情掉尾別出事外遠致其法都本于此

以莊公為爾類也金兩事雙提而論有詳畧然于仲子前有

泉隧而相見其誰曰不然祭封閉口隧若今延道對悔之作公從之公入

而賦大隧之中其樂也融融賦賦詩也融融和樂也姜出而賦

大隧之外其樂也洩洩洩洩舒散也洩羊世反中融外洩叶即所賦之詩

遂為母子如初君子曰賴考叔純孝也純猶篤也愛其母

施及莊公詩曰孝子不匱永錫爾類其是之謂乎匱不

純孝也莊公雖失之于初孝心不忘考叔感而通之所謂永錫爾類詩人之作各以情言君子論之不以文害意故春秋傳引詩皆不與今說詩者同後皆放此

秋七月天王使宰咺來歸惠公仲子之賵緩且子

五字後只三字于惠公前只一字後卻
 整對十字詳者反畧畧者反詳手意尤
 不測
 前斷後解都兩項開說中引禮凡十二
 句卻兩邊合說對惠公則于禮太遲對
 仲子則于禮太蚤此即後人拈一說而
 反復兩用之法也

事不類而連叙蓋以兩不書相對為章
 法

氏未薨故名

惠公葬在春秋前故曰緩也子氏
 仲子也薨在二年贈助喪之物 天子

七月而葬同軌畢至

言同軌以別
 四夷之國 諸侯五月同盟至

同在方

大夫三月同位至

古者行役
 不踰時 士踰月外姻至

踰月度月也姻猶親也此言赴

弔各以遠近為差因為葬節

贈死不及尸尸未葬
 之通稱

稱尺

弔生不及哀

諸侯已上既葬則縗麻除無哭
 位諒闋終喪補正曰杜氏短

喪之說每于解中見之而實非

也改云不當既窆反哭之時

豫凶事非禮也仲子
 在而

來贈故曰

豫凶事

夷國在城陽莊武
 縣紀國在東莞劇

傳于春秋之末記悼之四年于春秋之
 始記惠之季年見世系之源流亦所以
 攬一書之顛末蓋全部大照應也

呂東萊 朱批

改葬會葬兩事相因而連叙此兩不書
 又以斷包敘首尾相應為章法
 前聞改葬而來贈此榮歸贈而改葬皆
 不可知矣

縣隱十一年傳例曰凡諸侯有命告則書不告則否
 史不書于策故夫子亦不書于經傳見其事以明春
 秋例也他皆放
 此○瑗音官 有蜚不為災亦不書蜚負蠻也莊二
 十九年傳例曰
 凡物不為災不書又于此發之者明傳之
 所據非唯史策兼采簡牘之記他皆放此

○惠公之季年敗宋師于黃

黃宋邑陳留外黃縣東
 有黃城○敗必邁反敗

也公立而求成焉九月及宋人盟于宿始通也

經無
 義例

故傳直言其歸趣
 而已他皆放此

○冬十月庚申改葬惠公公弗臨故不書

以桓為犬
 子故隱公

讓而不敢為喪主隱
 攝君政故據隱而言

惠公之薨也有宋師太子少葬

公弗臨故

故有闕是以改葬。○衛侯來會葬不見公亦不書。

諸侯

會葬非禮也。不得接公成禮故不書。于策他皆放此。衛國在汲郡朝歌縣。

○鄭共叔之亂公孫滑出奔衛。衛人為之。

公孫滑共叔段之子。

伐鄭取廩延鄭人以王師號師伐衛南部。

號西號國也。弘農陝

縣東南。請師于邾邾子使私于公子豫。

公子豫魯大夫私請師。

豫請往公弗許遂行及邾人鄭人盟于翼。不書。

翼邾地。

非公命也。

○新作南門不書亦非公命也。

非公命不書三見者皆與作大事各舉以

章斷而意聯亦一叙事法。

前弗臨不見註在兩不書之上此非公命註在兩不書之下只一倒便別。

因奔衛而伐鄭因伐鄭而伐衛此是原叙許多層折因使私而請往因弗許而遂行此是正叙許多層折中間卻以請師于邾四字作上下關振用筆最簡而圓也。

非公命非王命比類而觀周魯所以同歸于弱也。

上節省不稱使句此節則綴日字于不書之下皆叙法之變文。左氏筆法不

但一篇之中屢變不犯即各自成章苟連類而及亦必小作分別煞甚細心。

○十二年春公會戎于潛。

戎狄夷蠻皆氐羗之別種也戎而書會者順其俗以

為禮皆謂居中國若戎子駒支者陳留濟陽縣東南有戎城潛魯地。濟子禮反水各凡地名皆同。此外交之始也。會戎于潛春秋之始會。吳黃池春秋之終此春秋之終始也。

○夏五月莒人

備文

○十二月祭伯來非王命也。

○眾父卒。公不與小斂故不書。

眾父公子益師字。眾音終。

禮卿

佐之喪小斂大斂君皆親臨之崇恩厚也始死情之所篤禮之所崇故以小斂為文至于但臨大斂及不臨其喪亦同不書日。

經

庚申

入向。向小國也。譙國龍亢縣東南有向城。莒國今城陽莒縣也。將卑師少稱入弗地曰入。例在襄十三年。向舒亮反。補正曰龍亢在今鳳陽之懷遠。疑遠于欽齊乘言今沂州西南一百里有向城鎮。近是。

○無駭帥師入極。無駭魯卿極。附庸小國。無駭不書氏未賜族。賜族例在八年。

○秋八月庚辰公及戎盟于唐。高平。方與縣北有武唐亭。八月無庚辰庚辰七月九日也。日月必有誤。○困唐魯地。此盟戎之始也。

○九月紀裂繻來逆女。裂繻紀大夫。傳曰卿為君逆也。以別卿自逆也。逆女或稱使或不稱使昏禮不稱主人。史各隨其實。而書非例也。他皆放此。

○冬十月伯姬歸于紀。無傳。伯姬魯女。裂繻所逆者。

○紀子帛莒子盟于密。子帛裂繻字也。莒魯有怨。

紀侯既昏于魯使大夫盟莒以和解之。子帛為魯結好息民。故傳曰魯故也。比之內大夫而在莒子上。稱字以嘉之也。字例在閔元年密莒邑城陽淳于縣東北有密鄉。○困此外特相盟之始。

○十有二月乙卯夫人子氏薨。無傳。桓未為君。仲子不應稱夫人。隱讓桓以為大子。成其母喪以赴諸侯。故經于此稱夫人。○鄭人伐衛。凡師也。不反哭。故不書葬。例在三年。

○鼓日伐。例在莊二十九年。○困此諸侯專征伐之始。

○傳二年春公會戎于潛。修惠公之好也。戎請盟公辭。許其修好而不許其盟。

○禦夷狄者不壹而足。足九公羊傳文。項事經其筆。輒復醞藉。莒人入向。即以點經為敘事筆法輕妙。

○莒子娶于向。向姜不安。莒而歸。夏莒人入向。以姜

禦夷狄者不壹而足。

許其修好而不許其盟。

傳二年春公會戎于潛。修惠公之好也。戎請盟公辭。

許其修好而不許其盟。

○莒子娶于向。向姜不安。莒而歸。夏莒人入向。以姜

此大夫專兵之始。朱批。此諸侯專征伐之始。朱批。

起得突。作意對會。潛節下筆。順逆轉換。固其所長。

春辭秋許。不可深拒。又不必深拒。時使然可知矣。

此年凡傳七事。皆係小文。前三節不用虛字。後四節都用也。字合而讀之。蓋自有筆意在也。

氏還。傳言失婚姻之義。凡得失小故。經無異文。而傳備其事。案文則是非。足以爲戒。他皆放此。○還音旋。後皆同。

司空無駭入極。費庠父勝之。魯司徒。司馬。司空。皆年城郎。今因得以勝極。故傳於前年發之。○庠音琴。

戎請盟。秋盟于唐。復修戎好也。○復扶。又反。

九月。紀裂繻來逆。女卿爲君逆也。

冬。紀子帛莒子盟于密。魯故也。

鄭人伐衛。討公孫滑之亂也。治元年取。廩延之亂。

御案。歐陽修曰。公教以尹氏爲正卿。左氏以君氏爲隱母。馬端臨曰。左傳經君氏卒。則以爲声子。魯夫人。公教經尹氏卒。則以爲師尹。周之卿士。然則夫子所存。夏四月辛卯卒者。竟爲何人乎。是皆疑而不敢定也。故兩存之。朱批。

經。辛酉。三年春。王二月己巳。日有食之。無傳。日行遲。一疾。一月一周天。一歲凡十二交會。然日月動物。雖行度有大小。不能不小有盈縮。故有雖交會而不食者。或有頻交而食者。唯正陽之月。君子忌之。故有伐鼓用幣之事。今釋例以長歷推經傳。明此食是二月朔也。不書朔。史失之書。

三月庚戌。天王崩。周平王也。實以壬戌朔。日例在桓十七年。

崩。欲諸侯之速至。故遠日以赴。春秋不書實崩日。而書遠日者。即傳其僞。以懲創臣子之過也。襄二十九

年傳曰。鄭上卿有事。使印段如周會葬。今不書葬。魯不會。○困平王崩。桓王立。夏四月辛卯。君氏卒。隱不敢從。正君之禮。故亦不敢備禮于其母。○秋。武氏子來求

賻。武氏子。天子大夫之嗣也。平王喪在殯。新王未得行其爵命。聽于冢宰。故傳曰。王未葬。釋其所以稱

齊晉楚之爭霸俱視鄭之向背鄭固春秋時之樞要哉陳仁錫

與甲戌巳丑兩赴陳侯相似而不同

父族又不稱使也魯不共奉王喪致冷有求經直文以示不敬故傳不復具釋也。○賻音附。困助喪之物。此來求。○八月庚辰宋公和卒。稱卒者畧外以別內之始也。元年大夫盟于宿。

故來赴以名例在七年。○冬十有二月齊侯鄭伯盟。○困穆公卒。鳩公立。

于石門。來告故書石門齊地或曰濟北盧縣故城西南濟水之門。○困此特相盟之始書石門以志諸侯之合書職以志諸侯之散。

以見春秋之終始齊鄭為之也。○癸未葬宋穆公。

無傳魯使大夫會葬故書始死書卒史在國承赴為君故惡其薨名改赴書也。書葬則舉諡稱公者會葬者在外據彼國之辭也。書葬例在昭六年。

傳三年春王三月壬戌平王崩赴以庚戌故書之

經只三字卻作兩層解先解卒字後解君氏然以君氏為重此書法之最變者看起手將聲子也提明中間指破不稱夫人而求以曰君氏作歸結意可知已。○耐于祖若姑。

為公故三字承上不書姓起下曰君氏乃押註法用筆最簡而變也

竟段篇是原叙法此篇是正叙法同以君子作斷前篇繁多而斷少此篇案簡而斷詳各成一局此又其大凡矣

夏君氏卒聲子也不赴于諸侯不反哭于寢不耐

于姑故不曰薨不稱夫人故不言葬。夫人喪禮有三薨則赴于同盟

之國一也既葬日中自墓反虞于正寢所謂反哭于寢二也卒哭而耐于祖姑三也若此則書曰夫人某氏薨葬我小君某氏此備禮之文也其或不赴不耐則為不成喪故死不稱夫人薨葬不言葬我小君某氏反哭則書葬不反哭則不書葬今聲子三禮皆闕釋例論之詳矣。○耐音附。不書姓為公

故曰君氏。不書姓辟正夫人也隱見為君故特書于經稱曰君氏以別凡妾媵

鄭武公莊公為平王卿士。卿士王卿之執政者林言父子秉周之政

貳于虢。云貳怨皆在心上看出為不由中立案鄭伯怨王王曰無

分政于虢不復專任鄭伯

鄭伯怨王王曰無

起句名分秩然後並稱二國則黍離降為國風之意耳。雖以周鄭並稱卻以玉為主君君而後臣臣也。看玉貳于統。王曰無之等句可見。交質先提而後叙交惡先叙而後結分在中間合在兩頭一順一逆運用尤佳。

開口一句斷煞以下只用反筆透寫此對面冷刺法中數語是即小見大法。虛筆作領實筆作排。引証作掉一意翻做三層說無一字粘煞質上只用晴變點水法一點一點真空靈排宕之文。

補正王篇蓋紆粉切菜也。毛鬼曰蓋亦水草。金氏

王子公子見非薄物之比。

之故周鄭交質王子狐為質于鄭鄭公子忽為質于

周。王子狐平王。王崩周人將崩號公政。周人遂成平

必二反。四月鄭祭足帥師取溫之麥秋又取成周之

禾。四月今二月也秋今之夏也麥禾皆未熟言取

鄭交惡。兩相疾惡。按質。君子曰信不由中質無益

也明恕而行要之以禮雖無有質誰能閉之苟有明

信澗谿洛汜之毛。谿亦澗也洛池也。蘋蘩蕓藻之菜

績大游也。蘋蘩蒿蕓藻聚藻也。蓋。筐筥錡釜之器

紆粉反藻音早。萍蒲丁反。幡蒲多反。

方曰筐。圓曰筥。無足曰釜。有足曰錡。管九呂反。錡其綺反。潢汙行潦之水。潢汙

行潦流潦。可薦于鬼神可羞于王公。羞進也。而况君子

結二國之信行之以禮又焉用質。通言盟約彼此

有采繁采蘋。采繁采蘋。詩國風。雅有行葦洞酌。詩大

行葦篇。義取忠厚也。洞酌篇。昭忠信也。明有忠信之

義取雖行潦可以共祭祀也。行雖薄物皆

可為用。

武氏子來求賻王未葬也。

宋穆公疾召大司馬孔父而屬殤公焉曰先君舍

一掉最有風神得此一宕通體實處皆靈。左氏引詩大司馬先點而後註此獨先註而後點又直寫本文居多。此獨撮舉大意蓋點化之妙此為第一矣。

此篇乃固指宋宣為傳主也。不知者全認是穆公事負左氏甚矣。金氏

此文是兩截複說格前是屬殤公之立後是論秦馮之非。總只就先君立寡人

上發出不可不洽焉而立與夷之意前段虛後段實後段只申說前段而語意各有所主若後而無味何取乎複也兩段一前一轉前何辭句以虛筆作折後豈曰句以反筆作折尤婉轉有風致固知文無今古以曲為工兩段皆以主社稷為眼目所謂命以義也

●黃陶菴曰寥寥數語頗喚先君鬼母秋郊声声泣訴 朱批

公羊以來禍罪宜公左氏極善附會况奉馮之對居鄭之使後事已明明料及而篇尾只有美無刺若絕不知有華督之事者此非疎也文各有旨此篇口口先君自應以知人斷結史家得失互見最識此意若添入旁意一筆事備而文雜矣

與夷而立寡人 先君穆公見宣公也與夷宣公子即所屬殤公。與如字一音餘。 寡

人弗敢怠若以大夫之靈得保首領以沒先君若問 此只虛逗留于下段實發。

與夷其將何辭以對請子奉之以主社稷寡人雖死

亦無悔焉對曰羣臣願奉馮也 馮穆公子莊公也。馮皮冰反。 公曰

不可先君以寡人為賢使主社稷若弃德不讓是廢

先君之舉也豈曰能賢 言不讓則不足稱賢。 光昭先君之令德

可不務乎君子其無廢先君之功 先君以舉賢為功我若不賢是廢之

使公子馮出居于鄭 辟殤公也。 八月庚辰宋穆公卒殤公

即位君子曰宋宣公可謂知人矣立穆公其子饗之

命以義夫 命出於義也。夫語助。 商頌曰殷受命咸宜百祿是荷

其是之謂乎 詩頌言殷湯武丁受命皆以義故任荷天之百祿也。帥義而行則殤公宜受此

命宜荷此祿 公子馮不帥父義忿而出奔因鄭以求人終傷咸宜之福故知人之稱唯在宣公也。殷禮有

兄弟相及不必傳子孫 滙參傳引商頌義取宣公知人命弟以義其子卒饗其福杜氏不免曲宋其後也故指稱商頌解。傳意謂受者命者咸互也。

冬齊鄭盟于石門尋盧之盟也 盧盟在春秋前盧齊地今濟北盧縣

故 庚戌鄭伯之車饋于濟 既盟而遇大風傳記異也十二月無庚戌日誤

衛莊公娶于齊東宮得臣之妹曰莊姜 得臣齊大夫子也。犬子

敘穆公事却以替宣公作結替宣正所以替穆也與克段篇雖美刺不同其筆法則自一耳 ●夫歎辭 文選任少卿 孫執升曰宣之立穆穆之屬殤皆不失為盛德事凶終者皆其後人耳或乃府獄兩君雖曰推本亂始恐非春秋忠恕之旨

●十五字作一氣讀此語甚好與公子州吁嬖人之子也九字對看則其權衡高低奈何也然於于字難讀 林氏

●車債何足為異蓋鄭莊強暴人天俱惡小異猶為傳嗔乎但大風則不知杜從何處認來

●妹字下加也字看

此篇特詳石碣諫寵一番議論為州吁弑君張本起手從莊姜叙入為六逆等

伏筆也。石碣因其父子之間，趨便併論。其夫婦嫡妾之際，本是暗諷左氏，却先替他敘明來歷。此最是史家伏案精細處。使後之讀者不知為是因文而綴其事，不知為是因事而綴其文。但見其照應入妙而已矣。雖從莊姜叙起，却不重寫她賢而失位，只輕輕將賦頌人一點便足其意。總以無子已子，跌出嬖人之子，所以歸併諫寵州吁作一個頭緒也。與克段篇作意相似而不同。公子州吁特作提筆，又非他處換頭之比。其從上段對舉出落，詳略輕重，有體有法。而變化之妙，只于一順一逆間辨之。石碣語作兩層讀，前一層正論後一層推論。妙于中間特著反接開宕之筆。既東上又動下文，勢靈活若徑接賤妨貴。

不敢居上位。美而無子，衛人所為賦頌人也。碩人詩故常處東宮。姜美于色，賢于德而不見。又娶于陳，曰厲，嬖生孝伯。答終以無子，國人憂之。其姊戴嬖生桓公，莊姜以為已早死。陳今陳國陳縣嬖親幸也。賤有寵而好兵，公弗禁，莊姜惡之。石碣而得幸曰嬖。第六順。石碣衛大夫弗納於邪。諫曰：臣聞愛子教之以義方。驕奢淫泆，所自邪也。四者之來，寵祿過也。將立州吁，乃定之矣。若猶未也，階之為禍。言將立為大子，則宜早定。若不早定，州吁

云云便直而少致，不但上段收煞少力而已。兩截中間用轉接乃通部筆法之凡。上論州吁此下帶論嬖人論事，則前為後伏，論文則後為前應，章法圓密如環無端。兩層皆以義字為眼目。林西仲曰：衛州吁始末，弑立伐鄭，傳則專罪州吁，殺州吁石厚，傳則專美石碣。此傳則叙過寵遠禍之由，專責莊公也。朱批。孫執升曰：桓公立而石碣老先正謂其善子藏用，予謂使石碣身相桓公，早為銷弭，則君臣父子之間，並受其福。今家國所傷，不既多乎。古之純臣，不憂其身之老，而憂其國之危，故必國之無患而後可以老。彼石碣者，何以老哉。

必緣寵而為禍。夫寵而不驕，驕而能降，降而不憾，憾而能矜者，鮮矣。如此者少也。降其身則必恨，恨則思亂，不能自安自重。矜之忍反，說文目有所恨而止也。且夫賤妨貴，少陵長，遠間親，新聞舊，小加大國，而加兵於大國，如息侯伐鄭，淫破義，所謂六逆也。君義臣行，父慈子孝，兄愛弟敬，所謂六順也。君之義，去順效逆，所以速禍也。君人者，將禍是務去而速之，無乃不可乎。弗聽其子厚與州吁游，禁之，不可。桓公立，乃老。老致仕也。四年經書州吁弑其君故，傳先經以始事。去起呂反。事在春秋。

春秋左傳卷之六 隱公六年 石碣

前桓公此時立
已十五年矣

經王四年春王二月莒人伐杞取牟婁無傳書取言易也例在襄

十三年杞國本都陳留雍丘縣推尋事跡桓五年淳于公亡國杞似并之遷都淳于僖十四年又遷緣陵襄二十九年晉人城杞之淳于杞又遷都淳于牟婁杞邑城陽諸縣東北有婁鄉○林此伐國取邑之始

○戊申衛州吁弑其君完稱臣弑君臣之罪也例在宣四年戊申三月十七日

有日而無月 ○夏公及宋公遇于清遇者草次之期二國各簡其禮若道路相逢遇也清衛邑濟北東阿縣有清亭○林此特相遇之始

○宋公陳侯蔡人衛人伐鄭林此諸侯會伐之始亦東諸侯分黨之始於是齊鄭一黨也魯宋陳蔡衛一黨也東諸侯分黨

而天下始多故矣 ○秋鞏帥師會宋公陳侯蔡人衛人伐鄭公子翬魯大夫不稱公子疾其固請強君以不義也諸外大夫既皆稱人至于內大夫既則皆去族稱名于記事之體他國可言某人而已國之卿佐不得言魯人此所以為異也鞏溺去族傳曰疾之叔孫豹則曰言違命此其例也○鞏許歸反林此大夫專將之始于是鞏得兵而循至于弑君矣 ○九月

●劉繼莊曰鄭有叔段之亂宋有公子馮之夷衛有州吁之夷皆以弟兄上起見一奇也鄭有叔段之夷衛即為之伐鄭采殤公即位鄭即欲納公子馮衛有州吁之雄却偏欲寫他人弟兄分上夷二奇也又其夷皆在隱桓之間隱桓弟兄尤難言之三奇也朱批

衛人殺州吁于濮州吁弑君而立未列于會故不稱君例在成十六年濮陳地水名○濮音

○冬十有二月衛人立晉衛人逆公子晉而立之善其得眾故不書

入于衛變文以示義例在成十八年○林桓公弟宣公立

傳四年春衛州吁弑桓公而立○公與宋公為會將

着宋、黜、經、與、前、文、法、又。

●據父言之則云使之出居據馮言之則云忿而出奔各從其實而為之友也正義

此篇前案後斷之妙妙于正喻夾寫案之妙妙于實主互用蓋此篇自以州吁為主經卻以宋主兵文于三國獨詳告宋便令宋出一頭地然後輕輕將陳蔡方睦合到衛人伐鄭只依經平點而實主了然敘事最有手法議論之佳乃有日共睹者耳

三項以和民為主修怨求寵皆所以為和民地也亦語語為亂字起本矣

尋宿之盟未及期衛人來告亂夏公及宋公遇于清

宿盟在元年○林因衛亂而簡其禮以相見

○宋殤公之即位也公子馮出奔鄭鄭人欲納之及

衛州吁立將修先君之怨于鄭謂二年鄭人而求寵

于諸侯以和其民諸篡立者諸侯既與之會使告于

宋曰君若伐鄭以除君害害謂宋公子馮君為主敝邑以賦

與陳蔡從則衛國之願也言舉國之賦謂從才用反宋人許之

于是陳蔡方睦于衛蔡今汝南上蔡縣故宋公陳侯蔡人衛

只五日耳便有死生契濶之痛民之不

和可知已

●阻兵則不恃德所以衆叛安忍則不

仁所以親離

問一衛州吁卻對兩夫州吁一意分作

兩層說妙甚既以兩夫州吁提頭作對

中間又夾入一夫字便滅去比偶之迹

而兵字承上轉下雖對而實通筆法最

佳 凡三點亂字斷然州吁

難以濟矣應琴之暗結成字必不免矣

應自焚明結成字而德字亂字前提後

應首尾回環章法極整又極圓也

三書

修怨不敢久彼也應和民

人伐鄭圍其東門五日而還公問于衆仲曰衛州吁

其成乎衆仲魯大夫對曰臣聞以德和民不聞以亂

而安以亂猶治絲而棼之也夫州

吁阻兵而安忍阻兵無衆安忍無親衆叛親離難以

濟矣恃兵則民殘民殘則衆叛夫兵猶火也弗戢將

自焚也夫州吁弑其君而虐用其民于是乎不務令

德而欲以亂成必不免矣

○秋諸侯復伐鄭宋公使來乞師明係州吁轉託公辭之

衆

春秋左傳

卷一 隱公

宋

乞師諸侯敗鄭特詳總寫州吁欲以亂成作前後兩篇過脈耳傳有題面在此而文意在彼者此類是也

此篇傳殺州吁自應以吁為主然石碯難處又不在吁而在厚文從州吁未能和民叙起已立一篇之主而一則曰厚問再則曰厚從三則曰厚與泣殺兩兩對寫而中間直稱二人不分首從至末單以大義滅親贊碯為純臣却全注重厚一邊蓋論事則吁主而厚實論文則吁實而厚主看他起處從主入實結處反實為主中間由平而側安放無迹手法絕佳尤妙在重寫石厚而仍不畧

仲之羽父請以師會之羽父公子公弗許固請而行故

書曰聳帥師疾之也諸侯之師敗鄭徒兵取其禾而

還時鄭不

跟前篇來是直起法

州吁未能和其民厚問定君子石子石子石碯也

石子曰王觀為可曰何以得覲曰陳桓公方有

籠于王亦跟前篇來使之不疑陳衛方睦若朝陳使

請必可得也厚從州吁如陳石碯使告于陳曰衛國

褊小老夫耄矣無能為也此二人者實弑寡君敢即

圖之八十日耄稱國小己老自謙以委陳使因其往

就圖之補正曰大夫七十而致事自稱曰老

夫陳人執之而請泣于衛請衛人自九月衛人使右

宰醜泣殺州吁于濮石碯使其宰獮羊肩泚殺石厚

干陳君子曰石碯純臣也惡州吁而厚與焉大義滅

親其是之謂乎子從弑君之賊國之大逆不可不除

之獮奴侯反林石碯仲君臣之大義滅

父子之私情合于古人大義滅親之說

○衛人逆公子晉于邢冬十二月宣公即位公子書

曰衛人立晉衆也

敢即使敢即就於陳國也 孫月峯

孫月峯

孫月峯

孫月峯

孫月峯

孫月峯

孫月峯

孫月峯

孫月峯

孫月峯

孫月峯

孫月峯

孫月峯

孫月峯

Blank space for text on the right page.

經五年春公矢魚干棠書陳魚以示非禮也書棠譏遠地也今高平方與縣

北有武唐亭魯侯觀魚臺夏四月葬衛桓公秋衛師入邾將

師衆但稱師此史之常也九月考仲子之宮初獻六羽成仲子官安其

主而祭之惠公以仲子手文娶之欲以為夫人諸侯無二嫡蓋隱公成父之志為別立官也公問羽數故

書羽婦人無諡因姓以名宮邾人鄭人伐宋邾主兵故序鄭上螟無

蟲食苗心者為災故書冬十有二月辛巳公子彊卒大夫書卒不書

葬葬者臣子之事非公家所及彊苦侯反宋人伐鄭圍長葛潁川長社縣北

有長葛城林此書圍之始也伐國不言圍邑僖之前書之

此篇前整後散格講事備用前用對起後用通收講事正說器用反說以器用

即在講事中也而兩層分應講事則先點而後排器用則先排而後點便令實

處反正相投在中間而眼目呼應包絡在兩頭此種格律極其平易然古今作

手實無能出其範圍者

通篇以君將納民于軌物句為主前後三點君字鄭重有筆法

講習大事以準度軌法度言謂之為軌準度軌量即謂習戰治兵祭祀之屬

是也取鳥獸之材以章明物色彩飾謂之為物章明物彩即取材以飾軍國之

者為取材以章物采謂之物

傳五年春公將如棠觀魚者林如往也觀魚者本亦作漁者按漁乃後

人所添古人固即以取魚為魚者如草人獸人之類臧僖伯諫曰凡物不足以

講大事義曰僖伯字子臧其孫始得以王父字為氏今加臧于僖伯之上以其為臧氏之祖傳家追言之也其材不足以備器用則

君不舉焉材謂皮革齒牙骨角毛羽也器用軍國之器按器用兼俎豆甲兵之需說君

將納民于軌物者也故講事以度軌量謂之軌合

之亂政亂政亟行所以敗也言器用衆物不入法度則為不軌不物亂敗之

者為取材以章物采謂之物可采擇者為物不軌不物謂

之亂政亂政亟行所以敗也言器用衆物不入法度則為不軌不物亂敗之

器是也正義

林西仲曰一滾說來莊重中有流動之氣朱批

俞寧世曰觀魚是公隱情未嘗明戒有司故僖伯只泛陳道理未嘗指實簡質肅穆誤語之遺

此所云治兵振旅就講事上言則所謂軍實指禽獸也杜注所獲是也

右命評朱批以為觀冰叔之評此類往往有之後不復識別

所起故春蒐夏苗秋獮冬狩蒐索擇取不孕者苗為苗除害也獮殺也以殺為名

順秋氣也狩圍守也冬物畢成獲則取之無所擇也○蒐所求反獮息淺反說文作獮索所百反皆

於農隙以講事也各隨時三年而治兵入而振旅雖

時講武猶復三年而大習出曰治兵始治其事入曰振旅治兵禮畢整眾而還振整也旅眾也歸而

飲至以數軍實飲于廟以數車徒器械昭文章車服及所獲也○數所主反昭文章旌旗

明貴賤辨等列等列順少長出則少者在前還則在前趨敵之義還習威儀也鳥獸之肉不登于俎

宗廟則在後殿師之義習威儀也鳥獸之肉不登于俎俎祭器皮革齒牙骨角毛羽不登于器謂以飾法度之器則公

結句單收則君不舉焉首尾呼應一片

以解書法作結直應起如棠觀魚者句蓋于文自為起訖而于事又自為起訖也嗚呼密矣凡以叙事包議論者皆以是觀之

不射古之制也若夫山林川澤之實器用之資阜隸

之事官司之守非君所及也七臣阜阜臣與與臣隸言取此雜猥之物以資

器備是小臣有司之職非諸侯之所親也○射食亦反阜才早反公曰吾將畧地焉

孫辭以畧地畧總攝巡行之名傳曰東畧之不知西則否矣○行下孟反遂往陳魚而觀

陳設張也公大設捕魚之備而觀之僖伯稱疾不從書曰公矢魚于

棠非禮也且言遠地也矢亦陳也棠實他竟故曰遠地朱子曰據傳則君不射

又曰四時之田皆于農隙以講事則矢魚是將弓矢去射之如漢武帝親射江中鮫之類

○曲沃莊伯以鄭人邢人伐翼曲沃晉別封成師之邑在河東聞喜縣莊

兩層亦以順逆為筆法

●世族大夫而從王之誤舉莫知其誤君義臣行之義安在哉

左氏叙戰最工有極長者有極短者長者奇而變短者簡而捷如此篇不過三四語而重四軍字蓋兩制字讀去便自細爛緊湊結亦以三不字相配筆力精悍寸鏃殺人

●於文曰葛伯子元以制人濟軍軍而文亦不露制人及敗之出制人奇

他篇前謀後戰作兩番寫此獨謀與戰合寫另一章法

何句不用虛字然脚文亦可稱簡練之師

助得無禮宜其畔也立其子何不復翼侯乎

即原叙為正叙只兩語而顛倒見筆孔疏史記卿叔武武王之母弟後世

伯成師子也翼晉舊都在平陽絳邑縣東邢國在廣平襄國縣沃烏毒反王使尹氏武氏助之翼侯奔隨尹氏武氏皆周世族大夫也晉內相攻伐不告亂故不書傳具其事為後晉事張本曲沃及翼本末見桓二年隨晉地

○夏葬衛桓公衛亂是以緩有州吁之亂十四月乃葬傳明其非慢也

○四月鄭人侵衛牧牧衛邑經書夏四月葬衛桓公今傳直言夏而更以四月附鄭

復備舉經文三年君氏卒其義亦同他皆放此以

報東門之役東門役在四年衛人以燕師伐鄭南燕國今東郡燕縣鄭

祭足原繁洩駕以三軍軍其前使曼伯與子元濟軍

軍其後燕人畏鄭三軍而不虞制人北制鄭邑今河南成皐縣也一

各虎牢洩息六月鄭二公子以制人敗燕師于北

制二公子曼伯子元也補正日子元疑即厲公字昭十一年申無字曰鄭莊公城櫟而實子元焉使

昭公不立杜以為別一人非也六年突為三覆以敗

我桓五年子元為二拒以敗王師固即一人而或稱

字或稱君子曰不備不虞不可以師

○曲沃叛王秋王命虢公伐曲沃而立哀侯于翼春侯奔隨故立其子光

○衛之亂也邾人侵衛故衛師入邾邾國也東平剛父縣西南有邾

字作自已好文字亦能黜別人不好文字作自已好文字者乎邴得不傾倒吾左公也

●念公知而故問豈人情改云使者未知公之聞人郭譯之不以實也補正

兩寡人相連有憾弗忘一順一逆只兩語而圓緊有法

生不能聽死而禮之隱葬僖伯與哀誅尼父祖孫一轍也惜哉

●僖伯孝公之子惠公之弟故曰叔父此解當移在莊十二年吾願與伯父圖之下補正

●夏盟于艾始平于齊也不可以相而不盟曰平為例

●高閼曰僖伯卒其子威孫達嗣是為哀伯自是終春秋威氏世預魯國政柄批朱

命寡人同恤社稷之難今問諸使者曰師未及國非寡人之所敢知也為七年公伐邾傳

○冬十二月辛巳臧僖伯卒公曰叔父有憾于寡人

諸侯稱同姓大夫長曰伯父少曰叔父有恨恨諫觀魚不聽寡人弗敢忘葬之加

一等如命服之等正義曰註自為呼大臣之法其實僖伯惠公之弟隱公之叔非以其幼少也

○宋人伐鄭圍長葛以報入郭之役也

經甲子六年春鄭人來渝平和而不盟曰平○林書渝平以志諸侯之合書及鄭合而天下始多故矣

○夏五月辛酉公會齊侯盟

●御案公毅以輪平為納成三使互異考文从公毅义从左氏似為得之朱批

此春秋之始天下一轉局也

●曲禮天子五官曰司徒司馬司空司士司寇典司五衆五官之長曰伯

只叙一人名耳卻詳其地詳其族詳其官并詳其所自出然甚鄭重謂之鄂侯下筆又何輕也只此兩筆可以得手法輕重之概矣

因逆隨納鄂特冠一翼字以見其為舊臣也對照鄂侯不勝舉自山河之嘆

于艾泰山牟縣東南有艾山○林艾齊地此齊魯交會之始秋七月雖無事而書首

葛鄭邑可知故不言鄭也前年冬圍不克而還今冬乘長葛無備而取之言易也

傳六年春鄭人來渝平更成也渝變也公之為公子戰于狐壤為鄭所執

逃歸怨鄭鄭伐宋公欲救宋宋使者失辭公怒而止

忿宋則欲厚鄭鄭因此而來故經書渝平傳曰更成

○翼九宗五正頃父之子嘉父逆晉侯于隨翼音舊

叔始封受懷姓九宗職官五正遂世為晉強家五正

五官之長九宗一姓為九族也頃父之子嘉父晉大夫納諸鄂晉人謂之鄂侯鄂音別邑諸地名疑者皆言有以示不審闕者不復

●吳澂曰。因鄭輸平之後。而公始與齊盟。蓋皆鄭莊之謀也。朱批

此篇乃倒叙法。前叙後斷。斷語平對起。側串收。將善不可失。陪惡不可長。引商書。緊跟救字。只說惡之易長。引周任。方言不長惡之法。而末以善者信矣。繳應善不可失。作掉尾。前整後散。章法極圓。去惡為主。善字卻承親仁國寶。說落。故結仍抱轉。否則實語竟落空矣。此語脈之細也。

記其闕。他皆放。此前年桓王立。此侯之子于翼。故不得復入翼。別居鄂。○林。既有哀侯在翼。遂以鄂侯別號。其

○夏盟于艾。始平于齊也。春秋前魯與齊不平。今乃棄惡結好。故言始平于齊。與改秋。承桑篇同。一追。敘。而順逆迴別。

○五月庚申。鄭伯侵陳。大獲。往歲鄭伯請成于陳。猶

也。陳侯不許。五父諫曰。親仁善鄰。國之寶也。君其許

鄭五父。陳公子也。陳侯曰。宋衛實難。可畏難也。鄭何能為。遂不許。

君子曰。善不可失。惡不可長。其陳桓公之謂平。長惡

不悛。從自及也。悛。止也。從。隨也。悛。七全反。雖欲救之。其將能乎。

陳桓之謂句。乃橫插法。活甚。長惡四句。筆意輕雋流逸。宋人四六。乃時似此。

引古語。悠然而止。意味無窮。兩證皆以譬喻成。居段者。

告飢請糴。當有五番詞令。只一筆點過。語多則反畧也。又此節只為鄭伯如周作線。故畧。

商書曰。惡之易也。如火之燎于原。不可鄉。○商書盤庚言惡。易長如火。焚野不可鄉。近。

其猶可撲滅。言不可撲滅。周任有言。周任曰。為國家者。見惡如農夫之務去草焉。艾夷。蒞崇。

之絕其本根。勿使能殖。則善者信矣。艾。刈也。夷。殺也。蒞。積也。崇。聚也。

○艾所銜。反說文作發。匹未反。云以足踢夷草。蒞紆。粉反。信如字。一音申。蒞崇。乃詩所謂茶蓼。朽止者。

○秋。宋人取長葛。

○冬。京師來告饑。公為之請糴于宋。衛齊鄭。禮也。告。不以王命。故傳言京師而不書于經也。雖非王命。而公共以稱命。已國不足。旁請鄰國。故曰禮也。傳見隱。

兩節夾縫中似有王室而既卑矣一轉今不用轉而直落者意已藏于東遷內也古人文字往往有似脫誤處正其簡捷處與

●鍾伯敬曰又恐其仍前不來寫衰世君臣如見朱批

以依鄭善鄭兩層跌出鄭不來語短而宋長

之賢○羅貞歷反

鄭伯如周始朝桓王也桓王即位周鄭交惡至是來朝故曰始王不

禮焉周桓公言于王曰我周之東遷晉鄭焉依周桓公黑肩也周采地扶風雍縣東北有周城幽王為犬戎所殺平王東徙晉文侯鄭武公左右王室故曰晉

鄭焉依○焉依如善鄭以勸來者猶懼不饒○饒至也○饒其字或於虔反非

器反○說文艸多貌于此當是來朝衆多之意况不禮焉鄭不來矣為桓五年諸侯

從王伐鄭傳

經乙丑七年春王三月叔姬歸于紀無傳叔姬伯姬之姊也至是歸者待

年于父母國不與嫡俱行故書○滕侯卒傳例曰不書名未同盟也滕國在沛國公丘縣東南

○沛音貝○夏城中丘城例在莊二十九年中丘在邾臨沂縣東北

○林魯邑此書城之始○齊侯使其弟年來聘諸聘皆使卿執玉帛以相存問

例在襄九年○林此伐○秋公伐邾邾之始○冬天王使

凡伯來聘戎伐凡伯于楚丘以歸凡伯周卿士凡國伯魯也汲郡共縣

東南有凡城戎鳴鐘鼓以伐天子之使見夷狄強虺不書凡伯敗者單使無衆非戰陳也但言以歸非執也楚丘前地在濟陰成武縣西南○虺蒲報反林此周聘之始亦戎患之始凡伯家父皆大雅之舊人

傳七年春滕侯卒不書名未同盟也凡諸侯同盟于

●張氏曰楚師今世州之楚邱縣顧氏云曹地解曰衛地非也

告終稱嗣繼好息民本有四意平分則板也字一拖以字一接筆法鬆活可喜

尋盟者恐其忘。結盟者恐其散。

敗已盟以狗人盟。悖亦甚矣。

是稱名。故薨則赴以名。盟以名告神。故薨亦以名告同盟。告終稱嗣。

也以繼好。息民。告凶者之終稱嗣位之主。嗣位之主當奉而不忘。故曰繼好好同。則和親。

故曰謂之禮經。此言凡例。乃周公所制禮經也。十一

皆當書于策。仲尼脩春秋皆承策為經。丘明之傳博采衆記。故始開凡例。特顯此二句。他皆放此。

○夏城中丘書不時也。

○齊侯使夷仲年來聘。結艾之盟也。艾盟在六年。

○秋宋及鄭平。七月庚申盟于宿。公伐邾為宋討也。

公距宋而更與鄭平。欲以鄭為援。今鄭復與宋盟。故懼而伐邾。欲以求宋。故曰為宋討。

弗寶以歸。字法簡傳。傳之所以有經也。之于字小小成章法。

此篇先總後分。以對為過格。首句陳鄭。總提下分兩對。然陳泣鄭而鄭斷陳人。鄭泣陳而又斷陳國。是以陳為主也。至一曰不免。一曰將亂。明係對說。而陳之亂實五父為之。故對斷之中。又以五父為主。觀其前後。輕前詳後。畧平中帶側用筆極圓。其圓處全在末句拖得輕活。各各寫來。只三四語。而氣局渾成。愈簡愈妙。

○初戎朝于周。發幣于公卿。凡伯弗寶。朝而發幣于公卿。如今計。獻諸公府卿寺。○林如今奉使而私覲之禮。按賓字林說是。冬王使凡伯來聘。還

戎伐之于楚。丘以歸。傳言凡伯所以見伐。

○陳及鄭平。六年鄭侵陳。大獲今乃平。十二月陳五父如鄭。泣盟。

壬申及鄭伯盟。軟如忘。志不在于軟血。○正義曰。軟口含血也。當軟血之時。如口遺忘物。然服虔解如為而。謂臨軟而忘其盟。載之辭。非。按此只傳無守氣之意。洩伯

曰五父必不免。不賴盟矣。洩伯鄭。鄭良佐如陳。泣盟。

良佐鄭。辛巳及陳侯盟。亦知陳之將亂也。入其國觀其政治。故

大夫。

總言之也。皆為桓五年六年陳亂。蔡人殺陳佗。傳勢利其實。忽何能為。

○鄭公子忽在王所。故陳侯請妻之。以忽有王寵故。鄭伯許

之。乃成昏。為鄭忽失齊昏。援以至出奔傳。

經丙寅八年春。宋公衛侯遇于垂。垂。衛地。濟陰句陽。縣東北有垂亭。

三月。鄭伯使宛來歸祊。宛。鄭大夫。不書氏。未賜族祊。鄭祀秦山之邑。在琅邪費縣。

東。庚寅我入祊。植元年乃卒。易祊田。知此入祊。未肯受而有之。○夏六月已

亥。蔡侯考父卒。無傳。襄六年傳曰。杞桓公卒。始赴以各同盟故也。諸侯同盟稱名者。非唯

見在位二君也。嘗與其父同盟。則亦以名赴。其子亦所以繼好也。蔡未與隱盟。蓋春秋前與惠公盟。故赴

二二作之

以名。○林宣公卒。桓侯封人立。○辛亥。宿男卒。無傳。元年宋魯大夫盟于宿。宿與盟也。晉

荀偃禱河。稱齊晉君名。然後自稱名。知雖大夫出盟亦當先稱己君之名。以啟神明。故魯皆從身盟之例。

當告以名也。傳例曰。赴以名。則亦書之。不然則否。辟不敏也。今宿赴不以名。故亦不書名。諸例或發于始

事。或發于後者。因宜有所異同。亦或。○秋七月庚午。丘明所得記注本末。不能皆備。故。

宋公齊侯衛侯盟于瓦屋。齊侯尊。宋使主會。故宋公序齊上。瓦屋。周地。○林此

參盟之始也。有參盟。然後有主盟。○八月。葬蔡宣公。無傳。三月而葬。速。○九

月辛卯。公及莒人盟于浮來。莒人微者。不嫌敵公侯。故直稱公。例在僖二十

九年。浮來。紀邑。東莞縣北有邳鄉。邳鄉。西有公來山。號曰邳來間。○邳蒲悲反。林此。好莒之始。吾君特會

重一請字見其殷勤之意此直交如醴者

鄭可不祀泰山魯何故不祀周公此以無用易有用也苟非貪許胡為是汲汲也哉

音爾雅釋詁音長也生也詩藜藜畏

外大夫。○螟無傳。○冬十有二月無駭卒。公不與小始此。○螟為災。○斂故不書。日卒而後賜。族故不書氏。

傳八年春齊侯將平宋衛。平宋衛于鄭。有會期宋公以幣

請于衛請先相見。宋敬齊命。衛侯許之故遇于犬丘。犬丘垂也。

地名。兩名。

○鄭伯請釋泰山之祀而祀周公以泰山之祊易許。許多婉款。

田三月鄭伯使宛來歸祊不祀泰山也。成王營王城有遷都之志。

故賜周公許田以為魯國朝宿之邑後世因而立周公別廟焉。鄭桓公周宣王之母弟封鄭有助祭泰山

我育我箋育遂也國語周語子孫蕃育之謂也。此承不為夫婦言不得遂室家之好也既不為夫婦安有生子長育之理乎。

不曰周以號公為卿士而曰始作卿士于周分明于寤生為眼中釘也妙筆

前叙後斷先配後祖句特立一案以束為提此亦以中間貫兩頭法

如陳入鄭所謂先配後祖也橫插送女句于中則先配後祖便向鍼子目中看出

出一宗成案令下斷語有根叙法入妙是不為夫婦貼先配誣其祖矣貼後祖非禮也承誣其祖矣作斷何以能育承不為夫婦又轉一層四句只兩意而一

順一逆不板不直。齊僖小霸當在此等處然卒字寫出斂

湯沐之邑在祊鄭以天子不能復巡狩故欲以祊易許田各從本國所近之宜恐魯國以周公別廟為疑故云已廢泰山之祀而欲為魯祀周公孫辭以有求也許田近許之田

○夏號公忌父始作卿士于周。周人于此時自周如陳遂界之政。

○四月甲辰鄭公子忽如陳逆婦媯辛亥以媯氏歸

甲寅入于鄭陳鍼子送女先配而後祖鍼子曰是不

為夫婦誣其祖矣非禮也何以能育。鍼子陳大夫禮逆婦必先告祖

廟而後行故楚公子圍稱告莊共之廟鄭忽先逆婦而後告廟故曰先配而後祖。鍼其廉反

○齊人卒平宋衛于鄭秋會于溫盟于瓦屋以釋東

強已伏後事之根

寤生是當時一極有作用人

門之役禮也。會溫不書不以告也定國息民故曰禮也平宋衛二國忿鄭之謀鄭不與盟故

不書。言鄭伯不以號公得政而背王

○八月丙戌鄭伯以齊人朝王禮也。言鄭伯不以號公得政而背王

故禮之齊稱人畧從國辭上有七月庚午下有九月辛卯則八月不得有丙戌。○憖鄭莊因齊僖在周地故以齊朝王

得事上之禮。

○公及莒人盟于浮來以成紀好也。二年紀莒盟于密為魯故今公

尋之故曰以成紀好。

○冬齊侯使來告成三國。齊侯冬來告稱秋和三國公使眾仲對

只三四語凡用三君字一寡君為線索此等處執着近乎穿鑿其實作者于整

調有整法于散調又有散法法雖不同其聯絡片段則一也舍聯絡片段而但以亂頭粗服為古文辭不為滿屋散錢者耳

●勿居尤切通作鳩聚也

此篇純用陪法起以請謚陪間族中以天子陪諸侯以賜姓陪命氏以胙土官邑陪以字為氏一路陪襯跌出結句筆力絕佳

天子段以氏字止諸侯段即以氏字起一倒一順接緊而調變

以字為氏一篇之主妙在安放中間前後各以兩項伴說亦常山率然勢也

曰君釋三國之圖以鳩其民君之惠也寡君聞命矣

敢不承受君之明德也。鳩集也

○無駭卒羽父請謚與族公問族于眾仲眾仲對曰

天子建德立有德以因生以賜姓。因其所由生以賜姓謂若舜由媯汭

故陳為胙之土而命之氏。報之以土而諸侯以字

位卑不得賜姓故其為謚因以為族。或便即先人之謚稱以為族

臣因氏其王父字。補正陸氏曰按鄭康成駁許叔重五經異義引此傳文云諸侯以字為氏今作謚者傳寫誤也朱子曰以字為氏如鄭之國氏本于國之後駟氏本于駟之後

下云公命以字為展氏是也。按正義主以謚為族

孫執升曰。衆仲博物。可方鄭僑。但子產
典而腴。衆仲典而管。文章氣運。始樸終
文。賢者亦各以其時殊矣。朱批

左編

春秋左傳

卷一

三

之說。謂如衛齊惡。官有世功。則有官族。邑亦如之。謂
宋戴惡之類。存參。其舊官舊邑之稱。以為族。皆稟之時君。林世世居
其官而有功者。則以其官為族。若晉士中行氏之
類。或以所封之邑。若趙氏韓氏魏氏之類。公命以字為展氏。諸侯之子稱
子稱公孫。公孫之子。以王父字為氏。無駭公子展之孫。故為展氏。公子之子

經。丁卯九年。春天王使南季來聘。無傳。南季。天子大夫也。南氏。季字也。

三月癸酉。大雨震電。庚辰。大雨雪。三月。今正月。雨雪于付反。

挾卒。無傳。挾。曾大夫。夫。賜族。挾音協。夏城郎。秋七月。冬公

會齊侯于防。防。魯地在琅邪。華縣東南。

始也。如之。見霖雪之久。三日平地。見霖
雪之甚。前後都用分對。而時失總。東凡
雨。總提。是先分後總。一是先總後分。
解經文字。極質極淡。無不精細如此。

此三條合為一篇。凡三寫伐宋為章法。
首段伐宋為主。後兩段宋一跟宋不告
命。轉出一跟公絕宋使。轉出恰好前奇
後偶。局段渾成。
不告絕使。四句。掉叙于中。作上下轉。候
妙甚。蓋此文以公為主也。

三編

春秋左傳

卷一

三

傳九年。春王三月癸酉。大雨霖以震。書始也。書癸酉。始雨日。
亦去聲。庚辰。大雨雪。亦如之。書時失也。夏之正月。微陽始出。未可
震電。既震電。又不當。凡雨。自三日以往。為霖。此解經。書霖也。
大雨雪。故皆為時失。而經無霖。平地尺為大雪。字。經誤。

夏城郎。書不時也。

宋公不王。不共。王職。鄭伯為王左卿士。以王命討之。伐

宋。宋以入郟之役。怨公。不告命。入郟在五年。公以七年伐郟。欲以說宋。而

宋猶不。公怒。絕宋使。秋。鄭人以王命來告伐宋。遣

春秋左傳

卷一

三

此篇叙戰前叙謀後敘事叙謀妙于用
詳敘事妙于用畧合讀之則前伏後應
無懈可擊文亦謀篇之善者

患其侵突即就他侵突上定計因其所
畏誘其所短也妙極

見獲言見敵之奔欲逐而獲人也

致王命也伐宋未得志故復更告之
冬公會齊侯于防謀伐宋也林

秋之初齊鄭一黨也故鄭告伐宋而齊僖公會魯以謀之

北戎侵鄭林言北戎以別戎之雜處中國者
鄭伯禦之患戎師曰

彼徒我車懼其侵軼我也徒步兵也軼突也
公子突曰使勇而無剛者嘗寇而速去之公子突鄭厲公也嘗試也勇則

君為三覆以待之覆伏也
戎輕而不整貪而

無親勝不相讓敗不相救先者見獲必務進進而遇

覆必速奔後者不救則無繼矣乃可以逞逞解也
輕遣政反

能往無剛不恥退

● 聃他干切

嘗魁句許多層折只二語寫透衷戎師
句許多情事又只以一字寫盡凡文字
簡者不由與者不亮兼之者左氏也

凡三寫戎師結應前患戎師一筆

解音蟹或佳買反林從之戎人之前遇覆者奔祝聃

逐之此點出敘得變大夫祝聃衷戎師前後擊之盡殪為三部伏兵祝聃帥勇而無剛

者先犯我而速奔以過二伏兵至後伏兵起戎還走
祝聃反逐之戎前後及中三處受敵故曰衷戎師殪

死也○衷丁仲反戎師大奔後駐軍不復繼也
十一月甲寅

鄭人大敗戎師此皆春秋時事雖經無正文所謂必廣記而備言之將令學者原始要終

尋其枝葉究其所窮他皆放此

經 戊辰十年春王二月公會齊侯鄭伯于中丘傳言正月會癸

丑盟釋例推經傳日月癸丑是正月二十六日知經二月誤
夏鞏帥師會齊人

鄭人伐宋

公子翬不待公命而貪會二國之君疾其專進故去氏齊鄭以公不至故亦更使微

者從之伐宋不言及明翬專行非鄭之謀也及例在宣七年

○六月壬戌公敗宋

師于菅

齊鄭後期故公獨敗宋師書敗宋未陳也敗例在莊十一年菅宋地菅古頑反

未取郟辛巳取防

鄭後至得郟防二邑歸功于魯故書取明不用師徒也濟陰城武縣

東南有郟城高平昌邑縣西南有西防城林鄭取郟防歸于我不書鄭譏不在鄭晉取濟西汶陽邾田歸于我不書晉

○秋宋人衛人入鄭宋人蔡人衛人

伐戴鄭伯伐取之

三國伐戴鄭伯因其不和伐而取之書伐用師徒也書取克之易也

戴國今陳留外黃縣東南有戴城戴字林音再正義曰據地理志梁國甯縣故戴國然則戴當從甯

聲也○冬十月壬午齊人鄭人入郟

傳十年春王正月公會齊侯鄭伯于中丘癸丑盟于

鄧為師期

尋九年會于防謀伐宋也公既會而盟盟不書非後也蓋公還告會而不告盟鄧魯

地○夏五月羽父先會齊侯鄭伯伐宋

言先會明非公本期釋輦

族之去

○六月戊申公會齊侯鄭伯于老桃

會不書不告于廟也老桃宋地

六月無戊申戊申五月二十三日日誤

壬戌公敗宋師于菅庚午鄭師

入郟辛未歸于我庚辰鄭師入防辛巳歸于我

壬戌六月

整整四句一筆不換左支蓋無不可大都事多而文簡以緊排行之即以不變為章法矣

大略事多而文簡以實事之類以不
空都四一筆不待文益無不

王命遙應前篇又視一王爵語便濃

突着此句前無所承。蓋上既結宋又當
為下文取三師及入郟提綱。也不會王
命討違王命本相呼應分作數節者非

從之伐戴略經所詳取三師焉詳經所
略可得剪裁法

前正寫其事三項各開說後補註其故
三項一申說文可得複叙法

七日庚午十五日庚辰二十五日鄭伯後期而公獨
敗宋師故鄭頻獨進兵以入郟防入而不有命魯取
之推功上爵讓以自替不有其實君子謂鄭莊公于
故經但書魯取以成鄭志善之也

是乎可謂正矣以王命討不庭下之事上皆成禮于庭中不貪其

士以勞王爵正之體也勞者叙其勤以答之諸侯相朝逆之以褒饒謂之郊勞魯

侯爵尊鄭伯爵卑

故言以勞王爵

承上王命來

○蔡人衛人郟人不會王命不伐宋也○林蓋九年鄭以王命來告伐宋想

皆告于諸侯故

曰不會王命

○秋七月庚寅鄭師入郟猶在郊鄭

還駐兵宋人衛人入鄭宋衛奇兵乘虛入鄭蔡人從之伐戴從

衛伐戴也八月壬戌鄭伯圍戴癸亥克之取三師焉三國之軍

在戴故鄭伯合圍之師者軍旅之通稱宋衛既入鄭而以伐戴名蔡人

伐戴乃蔡人怒故不和而敗言鄭取之易也○林蔡怒宋衛不同其伐鄭之

功故不和報入鄭也九月無以至子敗○九月戊寅鄭伯入宋戊寅戊寅八月二

十四日○冬齊人鄭人入郟討違王命也

經已十有一年春滕侯薛侯來朝諸侯相朝例在文十五年○林此諸

侯朝魯之始亦旅見之始夏公會鄭伯于時來時來郟也熒陽縣東有釐城鄭

地也釐音秋七月壬午公及齊侯鄭伯入許與

儀禮司儀士揖推手下之時揖平推手大揖推手小舉之

此左氏開手第一則辭令文字看其字字活主腦在宗盟二句然直說便覺唐突妙在前後許多觀托君與滕君先平放一筆辱在寡人下且頓住口另扯一語頭作開科妙甚異姓為後已明說破又縮住口忽將對面翻轉一看說得心平氣和傳妙豈有兩也寡人若君若兩路往復意亮而舌鬆國策活計盡在些子耳

按析義云魯與滕薛同為諸侯有世相朝之禮若徑把周王朝禮論定魯廷何殊帝制故必以朝薛為詞愚意魯君朝

日及還使許叔居之故不言滅也許頰川許昌縣○還音環

公薨○實弒書薨又不地者史策所諱也

傳十一年春滕侯薛侯來朝爭長薛魯國薛侯曰我

先封薛祖奚仲夏所滕侯曰我周之上正也上正上

薛庶姓也我不可以後之庶姓非周之同姓正義曰周禮王南鄉見諸侯土

揖庶姓時揖異姓天揖同姓鄭註庶姓無姓者也公使羽父請于薛侯曰君

與滕君辱在寡人周諺有之曰山有木工則度之賓

有禮主則擇之擇所宜而行之周之宗盟異姓為後盟載書皆先同

薛亦無後于諸任之理此處只是世情語耳卻隱隱有一收步收玉微辭在

每讀此文便想到反詰時不知何等話逐利口絕可愛處正其絕可畏處不可不留意也

此篇首段本連中段末段收應起段自當聯作一篇讀末段併附中段于君

子兩斷似屬矛盾然鄭莊有禮不過因其詞今處置一端之善而稱之非真許

其知禮也觀于詛射之詐則行不掩言矣得後文一抑併前文一場亦屬于虛

左氏固不為鄭伯呀瞞亦不肯瞞我後人也正以併讀乃得之耳

姓例在唐云已輕輕過不敢與同姓齒六字矣寡人若朝于薛不敢與諸任齒薛任姓齒列也君若

辱貶寡人則願以滕君為請薛侯許之乃長滕侯

○夏公會鄭伯于邾謀伐許也鄭伯將伐許五月甲

辰授兵于大宮大宮鄭祖廟公孫閱與穎考叔爭車公孫閱鄭

大夫○閱穎考叔挾軛以走軛車子都拔棘以逐之轅也

于都公孫閱棘戟也闕及大遼弗及子都怒遼道

疑即詩所謂不見子都者九九達謂之遼○秋七月公會齊侯鄭伯伐許庚辰傳

于許傳子許城下穎考叔取鄭伯之旗蝥弧以先登

耳衆目爲未段伏筆
徐揚貢曰莊公以雄鷲之才馮藉先
辰用制馭當世跡其所以支上交鄰正
譎互用威福自操有宿者之風乃其性
太險而計太毒既用之于弟又用之于
鄰且工于掩飾肺肝逼露未批
以許讓公乃與鄭人齊僖亦明知寤生
貪許故作騰捫寫來絕倒 又有此一
曲乃鄭莊之所以不遠然有許者也莫
作閒文讀

鄭莊貪許大旨只在不准許國之爲亦
聊以固吾圍也兩句卻不直說開下先
說許多謙虛冠見話頭次又從沒後說
許多籠統謙虛話頭及至說出本意又
不暢發只一點便住重又與自家人說

上許多不謙意處通篇總不使一直筆
子事則如縱如擒于文則半吞半吐奸
人之雄詞令之傳
通篇分兩截讀上截安置許叔下截屬
付公孫上截又分兩層前一層是半推
後一層是半受都用雙調作態而單句
起單句終中以單句作轉樞下截亦有
兩對不准許國云云于本段自爲起訖
能與許爭云云又合兩截爲起訖章法
極圓足也
東偏西偏分明兩對而詳略變化處處
兩意往復兩寡人兩不能兩無兩我鄭
國兩而既矣皆雙調也而抑揚開合使
人不覺前以兩平字起調中間復一平
字末又復一平字便令章法迤迤呼應
是左氏極有結構之文 看四乎字句

蚤孤旗名。子都自下射之顛。顛隊
蚤亾侯反。子都自下射之顛。而死。瑕叔盈又以蚤
孤登。瑕叔盈。爲得紙上。夾夾命云。晉。數登。字史公之。
祖。鄭大夫。周麾而呼曰君登矣。周麾也。鄭師畢登
王午遂入許許莊公奔衛。奔不書兵亂遁。齊侯以許
讓公公曰君謂許不共。不共。職貢。故從君討之許既伏其
罪矣。雖君有命寡人弗敢與聞乃與鄭人鄭伯使許
大夫百里奉許叔以居許東偏。許叔許莊公之
禍許國鬼神實不違于許君而假手于我寡人。借手
寡德之人。寡人唯是一二父兄不能共億。父兄同姓
以討許。兼指魯故註云同姓

億安也。其敢以許自爲功乎寡人有弟不能和協
億於力反。其敢以許自爲功乎寡人有弟不能和協
而使餽其口于四方。弟共叔段也餽鬻也段出奔在
元年。餽說文云寄食也鬻本
又作。其况能久有許乎吾子其奉許叔以撫柔此民
也。先。一。筆。今。上。下。一。片。獲鄭大夫。若寡人得没于地
以壽。天其以禮悔禍于許。言天加禮于許而悔禍之。無寧茲許公
復奉其社稷。無寧寧也。茲此也。唯我鄭國之有請
謁焉如舊昏媾。謁告也婦之父。其能降以相從也。降
也。無滋他族實偪處此以與我鄭國爭此土也吾子
春秋左傳 卷一 隱公

中句句安一許字亦明告後人以作法矣。

一二父兄先安頓魯侯一筆以魯侯不受而見讓且感且慚也。寡人有弟恐怕別人批點反先說破亦暗誇克鄒手段且向許叔十分討好做情也。

無寧茲許公與無滋他族對看言寧如此弗如彼作開合讀自明林註將無寧茲三字讀斷貼奉許叔說非他族實逼云云可見齊魯固不得而染指也。字字有稜亦便暗應起手一段間文矣。

四岳伯夷之後也。武王封苗裔文叔於許為大岳九。

前云得沒後云我死分明我一日在。日不容許轉縮也。此言外微意。前人論

孫其覆亾之不暇而况能禋祀許乎。蔡齊以享謂之禋祀謂許山川

之寡人之使吾子處此不唯許國之為亦聊以固吾

圉也。垂也乃使公孫獲處許西偏曰凡而器用財賄

無真于許我死乃亟去之吾先君新邑于此。此今河南新鄭

舊鄭在。王室而既卑矣周之子孫日失其序。鄭亦周京兆

夫許大岳之胤也。大岳神農之後堯四岳也胤繼也天而既厭周德

矣吾其能與許爭乎君子謂鄭莊公于是乎有禮禮

經國家定社稷序民人利後嗣者也許無刑而伐之

服而舍之。刑法也度德而處之量方而行之相時而動

無累後人。我死乃亟去之無累後人。量音良可謂知禮矣。鄭伯使

卒出豮行出大雞以詛射賴考叔者。百人為卒二十五人為行行亦

卒之行列疾射賴考叔者故令卒及行間皆詛之。○豮音加詛側慮反。補正曰佯為不知而使軍士詛

之君子謂鄭莊公失政刑矣政以治民刑以正邪既

無德政又無威刑是以及邪。大臣不睦又不邪而詛

之將何益矣。

○王取鄆劉。二邑在河南緱氏縣西南有鄆聚西為

此節前案後斷讀前文似乎以多易少讀後文卻是以無易有着筆不多使人

須得其抑揚之妙

纔稱他有禮即刻便訊其失政刑讀者

耳看此君只是一個假

明是嬖子都之姦為此掩耳盜鈴之計

敘今耳

之甚詳始終中三提天字為眼目兩不能兩况能兩其能為線索錯綜入妙

俞寧世曰凌弱暴寡之謀變作存亡繼絕之義辭命款曲情致纏綿真似有至誠惻怛之意後人得其妙者惟曹操自叙今耳

說父豮牡豕也疏據

纔稱他有禮即刻便訊其失政刑讀者

耳看此君只是一個假

明是嬖子都之姦為此掩耳盜鈴之計

敘今耳

之甚詳始終中三提天字為眼目兩不能兩况能兩其能為線索錯綜入妙

俞寧世曰凌弱暴寡之謀變作存亡繼絕之義辭命款曲情致纏綿真似有至誠惻怛之意後人得其妙者惟曹操自叙今耳

說父豮牡豕也疏據

纔稱他有禮即刻便訊其失政刑讀者

耳看此君只是一個假

明是嬖子都之姦為此掩耳盜鈴之計

敘今耳

絕倒。四邑安在田字之上。十二邑安在田字之下。一是句中。一是句尾。兩鄭字又恰作中間。交接只兩語。而順逆長短筆法變化可喜。連綴十二邑作一句。而不覺其累。筆力橫絕人。

● 邪邪同羽俱切音于。為羽委切。

● 注桓五年下互有諸侯二字。

邠之田于鄭。為邠鄭二邑。而與鄭人蘇忿生之田。蘇

生周武王司温。今温。在沁水。絺。在野王。樊。一名陽

寇蘇公也。温。原。在沁水。絺。在野王。樊。一名陽

縣西南。隰。在懷縣。欒。在修武縣北。向。縣西南。樊。野王

有陽城。隰。在懷縣。欒。在修武縣北。向。縣西南。樊。野王

盟。今盟津。州。今州。陘。關。陘。在修武縣北。懷

縣凡十二邑。皆蘇忿生之田。君子是以知桓王之失

攢茅。隰。屬汲郡。餘皆屬河內。鄭也。怒而行之。德之則也。禮之經也。已弗能有。而以

與人人之。不至不亦宜乎。蘇氏叛王。十二邑王所不

能。有為桓五年從王伐鄭。張本。

○ 鄭息有違言。以言語相違恨。息侯伐鄭。鄭伯與戰于竟。息

師大敗而還。息國。汝南新息縣。○ 竟。君子是以知息

之將亾也。不度德。鄭莊。不量力。息國。不親親。鄭息同

不徵辭。不察有罪。以審曲直。不宜輕闕。犯五不韙。

而以伐人。其喪師也不亦宜乎。韙。是也。○ 韙。韙鬼反。

○ 冬十月。鄭伯以虢師伐宋。壬戌。大敗宋師。以報其

入鄭也。入鄭在十年。宋不告命。故不書。凡諸侯有命。告則

書。不然則否。命者國之大事。政令也。承其告辭。史乃

書之于策。若所傳聞行言。非將君命。則

連寫五不字。而總之曰五不韙。老而辣。

前兩篇連用君子。謂文法。此兩篇連用君子。是以知文法。行文亦各有一時筆氣也。

以不告不書為主。然第一層似乎平說。第二層亦尚渾說。讀至雖及一轉。方見側筆連上平說。渾說都是側注神理矣。妙筆。三層由平而側。有多少脫卸手法在。

記在簡牘而已不得記于師出滅否亦如之滅否謂善惡得

告敗勝不告克不書于策

羽父請殺桓公將以求大宰

大宰官名正義曰魯以司馬司徒司空

為三卿而無大宰羽父名見于經是已為卿復求太宰欲令特置此官以榮已耳以後更無大宰蓋終不立公曰為其少故也吾將授之矣授桓位使營菟裘吾

將老焉

菟裘魯邑在泰山梁父縣南不欲復居魯朝故別營外邑○菟兔都反羽父懼

反譖公于桓公而請弑之公之為公子也與鄭人戰

此篇是原叙法第一段叙羽父所以弑公之故第二段叙公所以弑于為氏之故曲折清晰及叙正事卻只以一筆收拾通篇簡潔之極也兩段以第一段為主經不書弑傳特詳之此例所謂錯經以合異也以羽父為主故通篇羽父起羽父結左傳最多事言夾寫法一面做一面說此文使營菟裘表兩句是也羽父之弑罪歸于桓不必言其實隱亦

有以取之生桓公而惠公薨桓即以惠薨之年生亦已攝國十一年矣猶不授之而老而曰吾將吾將吾將云者總棧而未肯遽釋之詞宜其口實譏人矣自古蹈仁而死者未有能毫髮無遺憾者也伐國不問仁人殺桓之言胡為至于耳哉立誅蠶而返國于桓安得有為氏之禍

御案隱元年春正月餘皆不春正月公穀謂隱不有其正皆非也隱在位十一年王命凡五至身既不朝又無一介之使報禮于京師是列公之不奉正朝自隱始故不春正以不義焉非居攝之謂也朱批

于狐壤止焉

內諱獲故言止狐壤鄭地

鄭人囚諸尹氏

尹氏鄭大夫賂

尹氏而禱于其室鍾巫

主尹氏所主祭

遂與尹氏歸而立其主

立鍾巫

十一月公祭鍾巫齊于社圃社圃園各館于為氏

夫為于委反

壬辰羽父使賊弑公子為氏立桓

公而討為氏有死者

欲以弑君之罪加為氏而復不能正法誅之傳言進退無據

補正曰言非有名位之人蓋微者耳如司馬昭煠成濟之類不書葬不成喪也桓

隱篡立故喪禮不成

春秋經傳卷一終

劉敞曰。許田公羊謂繫之許也。非也。詩曰。居常與許。復周公之字。是受封時。本有許邑。非春秋故繫之許也。朱批

祀周公則便宜在魯。易祊田。又契虧在鄭。而汲汲為之者。利在許田也。却口口。以周公祊為辭。文將二事分叙。合斷。堯。假許田在中間。蓋以經為一面。照

至文六君。惟桓文書即位。亦惟桓文書錫命。請命之禮廢矣。成公以後。皆書即位。而無錫命。王室感諷。諸侯之意。不復講也。○三月公會鄭伯于垂。鄭伯以璧假許田。

○假舉。夏四月丁未。公及鄭伯盟于越。公以簋立。而修好于

鄭。鄭因而迎之。成禮于垂。終易二田。然後結盟。垂。犬邱衛地也。越。近垂地名。鄭求祀周公。魯聽受祊田。命鄭廢泰山之祀。知其非禮。故以璧假為女時之所隱。○祊百庚反。○秋大水。書災也。傳例曰。

凡平原出水為大水。○冬十月

傳元年春。公即位。修好于鄭。鄭人請復祀周公。卒易

祊田。事在隱。公許之。三月。鄭伯以璧假許田為周公

妖鏡矣。

桓弒立懼討。修好于鄭。此時便自要他許田。亦得璧假為之名耳。前人謂許厚祊。璧直幾何耶。兩事硬併為一句。自周公祊始。

上猶以周公祊並提。此則竟置周公不道矣。公之假鄭之狡。皆可想見。名為結祊成。其實只是說翻悔許田不得耳。

服虔云。目者極視精不轉也。注補。此節連下文讀。逆是看他來。送是看他去。只兩字寫盡。狹邪行徑。美以質言。艷以神言。杜引

祊故也。魯不宜聽鄭祀周公。又不宜易取祊田。犯二

璧以假田。非久易也。

夏四月丁未。公及鄭伯盟于越。結祊成也。結成易。二田之

事也。傳以經不書祊。故獨見祊。盟曰渝。盟無享國也。渝。變也。

秋大水。凡平原出水為大水。廣平曰原。

冬。鄭伯拜盟。鄭伯若自來。則經不書。若遣使。則當言鄭人。不得稱鄭伯。疑謬誤。

宋華父督見孔父之妻于路。華父督。宋戴公孫也。孔父嘉。孔子六世祖。

目逆而送之。曰美而艷。色美曰艷。

毛傳只是美而美也意未盡

● 啖助曰古者夫夫皆稱其妻固當
乘車不可在路而見其兵蓋以舊言孔
父父形於色而於德者遂為女色之色
妄為此說耳朱批

● 大夫妻乘車固宜而不言見于車而
言見于路則似徒行者古者婦女居處
施惟薄行道路必蔽面預為之防也今
孔父之妻不蔽面則雖在車中而不可
言不得見此亦所宜戒也

經 二年春王正月戊申宋督弑其君與夷及其大

夫孔父稱督以弑罪在督也孔父稱名者內不能治其閭門外取怨于民身死而禍及其君

名若齊侯祿父宋公茲父之等正義曰以父為

一年稱侯今稱子者蓋時王所黜正義曰于時周桓王也東周雖微猶為天下共主尚得命邾為諸侯

明能黜滕為子爵朱子曰沙隨春秋解謂春秋時小國事大國其朝聘貢賦之多寡隨其爵之崇卑

之事魯以侯禮見則所供者多故自貶降而以子禮見也此說最好看平丘之會子產爭承謂鄭伯男也

而使從公侯之貢云云可知已

成宋亂成平也宋有弑君之亂故為會欲以平之稷宋地朱子曰程子所謂春秋大義數十炳

誅一作褒

如日星者如成宋亂宋災故之類皆是直著誅貶處按凡成皆作平字解此說與杜異

月取郕大鼎于宋戊申納于大廟宋以鼎賂公太廟周公廟也始欲平

宋之亂終于受賂故備書之戊申五月十日

秋七月杞侯來朝公即位而來朝

蔡侯鄭伯會于鄧義曰賈服以鄧為國則義陽鄧縣是也去蔡甚遠蔡鄭懼楚何當反求

近楚小國而與之結援故知非鄧國也九月入杞

不稱主帥微者也弗地曰入

公及戎盟于唐冬公至自唐傳例于廟也特相會故致地也凡公行還不書至者皆不告廟也隱不書至謙不敢自同于正君書勞策勳

林此書至自會之始

此篇是倒裝法。他處皆先叙而後斷。此獨先斷而後叙。蓋特出變格也。然不過以下半篇申說。上半篇耳。上截依經分項下截。司馬則然。以上申說。弑君。遂相宋公。以上申說。立華氏。乍讀似乎參差。孰復乃見。整齊章法。神化極矣。

公羊傳督將弑殤公。孔父存。則殤公不可得而弑也。故先攻孔父之家。孔父正色而立。于朝。則人莫敢過。而致難于其君者。●孔父有扞君之節。而左氏不載。故備錄公羊之說。以著其實。滙參。今不備錄。而大略則可見。許多事叙得如此徑淨。何等筆力。

兩項申說。以兩故字為界限。然又須玩其兩截為一片。處全在已殺孔父而弑

殤公句。作上下轉接。妙甚。最要在此。等複說處。省不得。又多不得。手法全在一已字轉落提。

不曰立宋公相之。直曰相宋公。以督為主也。

此篇略叙事而詳議論。起手只一筆點過。下以議論代叙事。末以斷滅孫者。斷桓公。蓋又一格也。桓本弑君之賊。滅孫借題發揮。結處竟將違字移在君分中。此作者之綿裏針也。已

文用直起法。通篇前整後散。前伏後應。有提有束。有鋪排。有翻跌。直作制義金針。越席結蒲為茵席。取其製粗。駘駘。德塞違。並提下分兩截。猶懼或失之。至不敢易紀律。重發昭德。今滅德立違。

傳二年春宋督攻孔氏殺孔父而取其妻公怒督懼

遂弑殤公君子以督為有無君之心而後動于惡

君若故先書弑其君會于穆以成宋亂為賂故立華

氏也。經稱平宋亂者。蓋以魯君受賂立華氏。食縱之。甚惡其指斥。故遠言始與齊陳鄭為會之本意也。傳言為賂故立華氏。明經本書平宋亂為公諱。諱在受賂立華氏也。猶壁假許田為周公祊故。所謂婉而成章。督未死而

賜族督之妾也。宋殤公立十年十一戰。殤公以隱一戰皆在。民不堪命。孔父嘉為司馬督為大宰。故因隱公世。民不堪命。孔父嘉為司馬督為大宰。故因

民之不堪命。先宣言曰。司馬則然。言公之數戰。則司馬使爾。嘉孔父字

已殺孔父而弑殤公。名莊公于鄭而立之。以親鄭公。莊

公子馮也。隱三年出居于鄭。馮入宋。不書。不告也。以郕大鼎賂公。郕國所造。鄭馮入宋。不書。不告也。寶器也。故繫

名于郕。濟陰成武。齊陳鄭皆有賂。故遂相宋公。縣東南有北郕城。齊陳鄭皆有賂。故遂相宋公。

夏四月取郕大鼎于宋。戊申納于大廟。非禮也。滅

哀伯諫曰。夫僖伯之子。君入者將昭德塞違。以臨照

百官。猶懼或失之。故昭令德。以示子孫。是以清廟茅

屋。以茅飾屋。著儉也。清廟肅然。清靜之稱也。大路越席。大路。玉路。祀天車。也。越席。結草。越

戶括。大羹不致。大羹。肉汁。不致。五味。粢食不鑿。鑿。鑿子。洛反。

至其若之何。重發塞違。而昭德則在。察位中。寫出塞違。則在。主位中。寫出。上反。下正。詞雖分承。而意實側透。極整極變。之文。

●致增勻極也。不致謂無鹽梅之和。大羹大古之羹也。止觀。

糲米五形法一石。昭其儉也。此四者皆示儉。衮冕黻珽。衮畫衣也。冕冠也。黻韋鞞。

以蔽膝也。珽玉笏也。若今吏之持簿。奕他項反。帶裳幅舄。帶章帶也。衣下

膝者。烏履。衡紃紘纒。衡維持冠者。紃冠之垂者。紃纒從下而上者。纒冠上覆。幅音逼。

紃多取反。昭其度也。尊卑各。藻率鞞鞞。藻率以韋為。之。所以藉玉。

也。王五采。公侯伯三采。子男二采。鞞佩刀削上飾。鞞下飾。率劣戍反。鞞補項反。鞞布孔反。削仙妙反。

鞞厲游纒。鞞紳帶也。一名大帶。厲大帶之垂者。游。旌旗之游。纒在馬膺前如索。鞞。鞞步干反。

游音。昭其數也。尊卑各有數。火龍黼黻。火畫火也。龍畫龍也。白與黑謂之黼。

形若斧。黑與青謂。昭其文也。以文章。五色比象。昭其

物也。車服器械之有五色。皆以比象。錫鸞和鈴。昭其

聲也。錫在馬額。鸞在鑣。和在衡。鈴。三辰旂旗。昭其明

也。三辰。日月星也。畫。夫德儉而有度。登降有數。謂上

下尊。文物以紀之。聲明以發之。以臨照百官。百官于

是乎戒懼。而不敢易紀律。今滅德立違。謂立華督。而

寘其賂器于太廟。以明示百官。百官象之。其又何誅

焉。國家之敗。由官邪也。官之失德。寵賂章也。郃鼎在

廟。章孰甚焉。武王克商。遷九鼎于雒邑。九鼎殷所受。夏九鼎也。武

上。截寫昭德。而不敢易紀律。卻措措塞。違下。截寫塞違。而滅德。則明帶德字。作聯絡昭違。則明抱昭字。作回應細針密線。妙不可言。

上。截昭德。塞違。並提下。截亦以滅德立。違。並提特作對仗。以清眉目。前以臨照。百官。起臨照百官。求後以實賂器于太廟。起昭違亂之賂器于太廟。東是每截。各為首尾。末以君違。諫德。雙收。應起。又合全篇為首尾。重規疊矩。極變極整。試

春火三傳 卷二桓公 五

問古今大作手有能出其範圍者否。昭令德以示子孫。領筆用虛。夫德云云。東筆用實。百官象之云云。領筆用實。其若之何。東筆用虛。相對中無一筆不變者。前半大作。鋪排後半。用層波疊浪之筆。體勢相配。亦行文一定之法也。

●達哀伯名莊。十一年。滅孫達是也。注補

●哀伯前此不諫。以齊陳鄭皆有賂。共平其亂。置之勿論。可也。至以賂駟納於大庭。是明明以賂當受。督當立矣。哀伯必不意公出此。而公竟出此者。弒逆之人。本視弒逆為常事。不知賂器在廟。皆以為君可弒。弒君之罪。可賂也。豈有國者之利乎。云不忘者。美其納後。亦必諫也。林西

●一語為全部書提綱。

王克商乃營雒邑而後去之。又遷九鼎焉。時但營洛邑。未有都城。至周公乃卒營雒邑。謂之王城。即今河南城也。故傳曰成。義士猶或非之。蓋伯夷而况將昭

違亂之賂器于太廟。其若之何。公不聽。周內史聞之。曰。臧孫達其有後于魯乎。君違不忘諫。之以德。內史

夫官也。僖伯諫。隱觀魚。其子哀伯諫。桓納鼎。積善之家。必有餘慶。故曰。其有後于魯。

○秋七月。杞侯來朝。不敬。杞侯歸。乃謀伐之。

○蔡侯鄭伯會于鄧。始懼楚也。楚國今南郡江陵縣北。紀南城也。楚武王

始僭號稱王。欲害中國。蔡鄭姬姓。近楚。故懼而會謀。

○九月入杞。討不敬也。

○公及戎盟于唐。修舊好也。惠隱

于廟也。凡公行。告于宗廟。反行。飲至。舍爵。策勳焉。禮也。爵。飲酒器也。既飲。置爵。則書勳。勞于策。言速紀有功也。舍音赦。舊音捨。

稱地讓事也。特相會。公與一國會也。會必有主。二人獨會。則莫肯為主。兩讓。會事不成。故但稱地讓事也。

書自參以上。則往稱地來稱會成事也。成會事。上地。南反。一音三。

○初。晉穆侯之夫人姜氏。以條之役。生大子。命之曰。

此篇叙曲沃始末。為滅翼起本。作三段。讀第一段。就命名論其兆亂。第二段。就

兩節合讀。凡用五也字。前修好告廟。兩叙為一對。後讓事成事。兩讓為一對。中禮也。作斷分明。以中間奇調作首尾。偶調。關候章法。奇絕人也。

南反。一音三。

○初。晉穆侯之夫人姜氏。以條之役。生大子。命之曰。

此篇叙曲沃始末。為滅翼起本。作三段。讀第一段。就命名論其兆亂。第二段。就

兩節合讀。凡用五也字。前修好告廟。兩叙為一對。後讓事成事。兩讓為一對。中禮也。作斷分明。以中間奇調作首尾。偶調。關候章法。奇絕人也。

南反。一音三。

○初。晉穆侯之夫人姜氏。以條之役。生大子。命之曰。

此篇叙曲沃始末。為滅翼起本。作三段。讀第一段。就命名論其兆亂。第二段。就

封國論其本弱。末段二節。乃詳寫其亂。弱以結應上文。單讀前半。則先叙而後議。合讀末段。又先議而後叙。章法前偶後奇。變化不測。蓋又出一新意矣。
 ●名彌政反。做命字說。

仇。條音地。大子文侯也。意取于戰相仇怨。仇。其弟。音求。林。穆侯七年伐條。以是年生太子文侯。以千畝之戰。生命之曰成師。有地名千畝。意取能成其象。林。穆侯十年戰于。師服曰異哉。君之名子也。敵有功。以其年又生子。師服曰異哉。君之名子也。如字。或彌政反。夫名以制義。名之必義。以出禮。禮。義以出禮。從。義。禮以體政。政以正民。是以政成而民聽。易則生。亂。反易禮義。嘉耦曰妃。怨耦曰仇。古之命也。自古言。如芳非反。按此當作配。今君命大子曰仇弟。字讀。總要云。女與已身傳也。曰成師始兆亂矣。見其替乎。穆侯愛少子桓叔。俱取于戰。以為各所附。意異。

前半用整對。後半用層疊。中間用寬衍。末後用簡括。變矣。而始亂一節。結句與首段相配。起句又與末段相配。既對上。又聯下。分明以此作通身轉捩也。章法尤奇。變絕入。始亂承上。生亂兆亂。曲沃開下。納桓伐翼。一篇筋節。固應以此作中樞。

●卿立庶子之長。以為側室。大夫立大宗之次子。以為貳宗。參。

故師服知桓叔之黨。必盛于晉。以惠之。二十四年。晉始亂。故封桓叔于曲沃。惠魯惠公也。晉文侯卒。子昭伯。曲沃。靖侯之孫。纘寶傳之。靖侯。桓叔之高祖父。言師服曰。吾聞國家之立也。本大而末小。是以能固。故天子建國。立諸侯也。諸侯立家。卿大夫。卿置側室。側室。衆子。稱家。也。得立此。一。大夫有貳宗。適子為小宗。次者為貳宗。以相輔貳。官。與五。士有隸子弟。士。卑自以其子弟為僕隸。庶人。工商各有分親。宗別。庶人。無復尊卑。以親疏為分別也。衰殺也。皆有等衰。分扶問反。又如字。親七亦反。又如字。衰。

某年某年。遂節鋪叙。又另一追叙法。後人紀事本末。其法蓋倣諸此。某年某年。乃參差中用。整齊法。無此即渙亂不成。庄段矣。

一路脚接而來。到此訕然而止。筆力簡勁。

七。是以民服事其上。而下無覬覦。下不冀望上位。覬音冀。覦音門。今晉甸侯也。而建國本既弱矣。其能久乎。諸侯

而在甸。惠之三十年。晉潘父弑昭侯而納桓叔。不克服者。昭侯。文侯子。晉人立孝侯。昭侯子也。惠之四十五年。曲沃莊伯伐翼。弑孝侯。莊伯桓叔子。翼人立其弟鄂侯。

鄂侯生哀侯。鄂侯以隱五年奔隨。其年秋王立哀侯于翼。哀侯侵陘庭之田。陘庭。翼南鄙邑。陘庭南鄙啓曲沃伐翼。

經。三年春正月公會齊侯于贏。經之首時必書王。明此歷天王之所

班也。其或廢法違常。失不班歷。故不書王。贏齊邑。今泰山贏縣。經三年正月。從此盡十七年。皆無王。唯十年有二傳以爲義。或有王字者非。夏齊侯衛侯晉命于蒲。申約言以相命。而不歆血也。蒲。衛地在陳留長垣縣西南。林書唯天子稱命。此私相命也。諸侯不請命。而私相命。于是始。六月公會杞侯于郟。秋七月壬辰朔日有食之。既。無傳既盡也。歷家之說。謂日光以望時。遙奪月光。故月食。日月同會。月奄日。故日食。食有上下者。行有高下。日光輪存而中食者。相奄密。故日光溢。出皆既者。正相當而相奄間疏也。然聖人不言月食。日而以自食爲文。闕于所不見。公子翬如齊逆女。禮君有故。則使卿逆。九月齊侯送姜氏于謹。謹魯地。濟北蛇丘縣西有下謹亭。已去齊國。故不言女。未至于魯。故

故不書疏作則不

公羊作會紀侯于盛

御案會者外為志。昏會不昏及。當以張氏洽責齊之說為正。蓋畏討者。魯之情。黨惡者。齊之罪。經意尤惡齊。故獨昏會。朱批

汪克寬曰。及莊二十一年。昏命于弭。同謀納王。不可云昏命以伯。况齊衛昏命之後。不聞有會盟侵伐之事。僅能一戰于郎。一盟惡曹。皆以鄭忽之故。則非相推為伯矣。蓋昏命者。相結以言。而不盟

而相結之。善惡則存乎其衷耳。朱批

此節宜併附前篇之尾。不唯終曲沃之事為兆亂本弱結局。并樂賓父子亦帶應有情。否則末句贅矣。

不稱夫人。○謹呼公會齊侯于謹。無傳。夫人姜氏至自

齊。○無傳。告于廟也。不言輦以至。○冬齊侯使其弟年

來聘。○有年。無傳。五穀皆熟。書有年。

傳三年春曲沃武公伐翼次于陘庭。林魯隱公十年。晉哀侯二年曲沃莊伯卒。子稱代。

立是為曲沃武公。韓萬御戎。梁弘為右。武公曲沃莊伯子也。韓萬

也。右戎車之右。逐翼侯于汾隰。汾隰。汾水邊。驂絙而止。

驂駢馬。夜獲之。及欒共叔。共叔。桓叔之傅。欒賈之子也。身傅翼侯。父子各

殉所奉之主。故并見獲而死。

遠遠為彭生伏筆矣。

齊僖小霸亦於上後事之師。

程子云杞桓侯皆當為紀參

總提一句。下分四項。四送之一不送。總見齊侯之送非禮。筆法整齊中有參差也。

以公不自送為主。特寫在。天子分內見于至尊。猶不送也。前後四送之恰安。主句于中有體有法。無一字苟。

○會于贏成昏于齊也。公不由媒介。自與齊侯會而成婚。非禮也。

○夏齊侯衛侯胥命于蒲不盟也。

○公會杞侯于郕求成也。二年人杞。故今來求成。

○秋公子翬如齊逆女。脩先君之好。故曰公子。昏禮。雖奉

時君之命。其言必稱先君。以為禮辭。故公子翬逆女。傳稱脩先君之好。公子遂逆女。傳稱尊君命。互舉其

義。齊侯送姜氏。非禮也。凡公女嫁于敵國。姊妹則上

卿送之。以禮于先君。公子則下卿送之。于大國。雖公

子亦上卿送之。于天子。則諸卿皆行。公不自送于小

國則上大夫送之。齊侯送姜氏本或作送姜氏于

○冬齊仲年來聘致夫人也。古者女出嫁又使大夫

勤也在魯而出則曰致女在他國而

○芮伯萬之母芮姜惡芮伯之多寵人也故逐之出

居于魏。為明年秦侵芮張本芮國在馮

○四年春正月公狩于郎。冬獵曰狩行三驅之禮

○夏天王使宰渠

伯糾來聘。宰官渠氏伯糾名也王官之宰當以才授

●張氏洽曰渠采地伯爵糾名也參

譏之國史之記必書年以集此公之事書首時以成

傳四年春正月公狩于郎書時禮也。郎非狩地故

○夏周宰渠伯糾來聘父在故名

○秋秦師侵芮敗焉小之也。秦以芮小輕之

○冬王師秦師圍魏執芮伯以歸。三年芮伯出居魏

歸將欲納之。所賤故以芮伯

○五年春正月甲戌己丑陳侯鮑卒。未同盟而書

父在故名當是父前子名之義杜以攝

父職訊之然則濟美象賢者誰歟

夫人城娘子軍所自來矣

此二節宜合前惡寵人後納芮伯為一

御案左氏以為弱公穀以為父老子代父政胡慎以為訊世官其義蓋相因也程子謂仍叔承命而使子代行則是仍叔自使其子何以稱天王使耶朱批

王師敗不書為尊者諱補正

程子曰大雩雩于上帝用盛樂也諸侯雩于境內之山川耳參

名故也甲戌前年十二月二十一日己丑此年正月六日陳亂故再赴赴雖日異而皆以正月起文故但書正月慎疑審事故從

赴兩書。鮑步飽反。夏齊侯鄭伯如紀外相朝皆言如

齊欲滅紀紀人懼而來告故書。天王使仍叔之子來聘仍叔天子之辭也。譏使童子出聘。葬陳桓公無城祝丘

無傳齊鄭將襲紀故。秋蔡人衛人陳人從王伐鄭王自為伐鄭之主。君

臣之辭也。王師敗不書不以告。從如字又才用反。林從王伐鄭君臣之辭也自伐鄭無功而王命始不行于

天下。大雩傳例曰書不時也失龍見之時。蠡無蚣蚣之屬為災故書。冬州公如曹不書奔以朝出也為下實

蚣相容反。蚣相魚反。

來書也曹國今濟陰定陶縣。正義曰鄭玄云周世有爵尊而國小者州公虞公是也服虔云春秋前以黜陟之法進爵為公或云嘗為三公之官若魏公之屬未知孰是

傳五年春正月甲戌己丑陳侯鮑卒再赴也於是陳

亂文公子佗殺太子免而代之佗桓公弟五父也稱文公子明佗非桓公

母弟也免桓公太子公疾病而亂作國人分散故再

赴。佗大何反免音問。

夏齊侯鄭伯朝于紀欲以襲之紀人知之為明年會成起

王奪鄭伯政鄭伯不朝奪不使知王政秋王以諸侯伐鄭

因是再赴故亂亦作兩遍寫若徑從疾病說起只一遍可了亂字須寫不透左氏有極省處有極不省處要是相其事而肯之所以為化工也

鄭玄論語注云病謂疾益困也正義

突如其來所謂禮多必詐也人皆不自知耳

此篇傳王伐鄭卻詳寫鄭伯禦王是反客為主矣然前寫其謀之毒中寫其事

之悖後為其詞與禮之詐而深惡痛絕之意正在言表其寫王只首尾王為中軍王亦能軍兩筆着墨無多而使人讀之又儼然想見執簡馭煩天威咫尺雖敗猶榮氣概左公下筆有神而體裁毫髮不苟千載流傳邛邛等篇于此或未深悉其用意之精也王鄭雙提卻從王引出鄭王鄭雙結卻從鄭收到王中間詳鄭略王而王起王束亂敗能軍登連三點敗意之事匠心之文

春秋左傳卷二 鄭伯禦之王為中軍號公林父將右軍蔡人衛人屬焉號公林父 王卿士周公黑肩將左軍陳人屬焉黑肩周桓公也鄭子元請為左拒以當蔡人衛人子元鄭公子拒方陳○拒俱甫反為右拒以當陳人曰陳亂民莫有鬪心若先犯之必奔王卒顧之必亂蔡衛不枝固將先奔不能相支持也旣而萃于王卒可以集事從之萃聚也 曼伯為右拒 曼伯 檀伯 祭仲足為左拒 原繁高渠彌以中軍奉公為魚麗之陳 先偏後伍 伍承彌縫 司馬法車戰二十五乘為偏以軍居前以伍次之承偏之際而

換法。通帛謂通用一絳帛無回飾。義命二拒曰與上魚麗云云本一申事一氣說却將戰于縹葛隔斷便令兵法文法一齊變動妙甚。又此二句即以言語當事實叙法尤隱而變也。看通篇動于叙鄭至王只一筆煞住極詳略之妙。此篇字字詳却筆筆簡知詳簡而簡詳者可以作史矣。○旂動以旃說為長正義審其所以為長可考。○聘他甘切。結處一而寫鄭伴小心便一而寫王假手脫者則中肩之後王何以便休固知此數語不是結鄭正是結王王主也。○金人銘君子知天下之不可上也上字說死作蓋今上字義亦為蓋義似穩當。

彌縫闕漏也五人為戰于縹葛縹葛鄭地命二拒曰旂動而鼓旂旃也通帛為之蓋今大將之麾也執以為號令○旂古外古活二反本亦作檜建大木置石其上發機以礎敵蔡衛陳皆奔王卒亂鄭師合以攻之王卒大敗祝聃射王中肩王亦能軍雖軍敗身傷猶殿祝而不奔故言能軍祝聃請從之公曰君子不欲多上人况敢陵天子乎苟自救也社稷無隕多矣鄭于此收兵自退夜鄭伯使祭足勞王且問左右祭足即祭仲之字蓋名仲字仲足也勞王問左右言鄭志在苟免王討之非也正義曰宰渠伯糾蕭叔大心皆以伯叔為名則仲亦名也。按林註此番勞問皆恭而無禮之辭杜以

●以取妻取禾之暴此番僅止於不朝王以誦罪惡之狀也鄭莊兼操懿之惡而精于用兵又子元之善謀曼伯祭仲諸人之善戰豈言奔之祭衛陳所能敵乎使足勞問其意以為王師徒勞而左右二將毫無技術可護乘輿所以極噫之欲令一君二臣內熱發于背而後快較之聘請其為毒尤有甚矣林西

●姚按或傳文倒置耳參

以一字作解傳亦往往而有只點仍叔之子用筆尤簡而脫

王討為非未是

仍叔之子弱也仍叔之子來聘童子將命無速反之心久留在魯故經書夏時傳釋

之于末秋正義曰伯糾身未居官攝行父事故稱名以貶之此子雖已嗣位而未堪從政故繫父以譏之直言幼弱不言父在蘇氏用公穀之說以為父老來聘非父歿義或當然

秋大雩書不時也十二公傳唯此年及襄二十六年有兩秋此發雩祭之例欲顯

天時以指事故重言秋異于凡事重直用反凡祀啓蟄而郊言凡祀通下三句天地宗廟之事也啓蟄夏王

建寅之月祀天南郊龍見而雩龍見建巳之月蒼龍宿之體昏見東方萬

物始盛待雨而大故祭始殺而嘗建酉之月陰氣始矣遠為百穀祈膏雨殺嘉穀始熟故薦

●閉心計反

整而練簡而逸

●卜不吉則當改卜次句卜不過三故限以一月過涉次月之節則書之以訊其愆正義

●御案左氏以州公為淳于公張洽趙鵬飛皆以為畿內國與祭公同二說各有所見竝存之御案二傳皆以寔來為州公來程子及胡傳亦同惟三傳以寔來為承上文而程子以寔為州公之名蓋諸侯失地則名也張洽主三傳之說引証寔來甚為詳校則二說當並存

張洽曰淳于公自曹來朝記禮者曰天子曰非佗伯父寔來成二年傳王曰所使來撫余入而鞶伯寔來今案若州公

左肅

春秋左傳

卷二

三

嘗于宗廟閉蟄而烝建亥之月昆蟲閉戶萬物皆成可薦者衆故烝祭宗廟釋例論之備矣

閉一必過則書十日有吉否過次節則書以譏慢也

冬淳于公如曹度其國危遂不復淳于州國所都城陽淳于縣也

國有危難不能自安故出朝而遂不還復音服

經乙六年春正月寔來寔實也不言州公者承上五年冬經如曹間無異事省文

從可夏四月公會紀侯于成成魯地在泰山鉅平縣東南

八月壬午大閱齊為大國以戎事徵諸侯之成嘉美鄭忽而忽欲以有功為班怒而詐齊

魯人懼之故以非時簡車馬林書大閱之始蔡人殺陳佗佗立踰年不稱爵者篡立

春秋左傳

卷二桓公

三

曰寔來以其不復國而略之也。朱批

合前傳兩寫不復深為此可惜之。紀侯大去經用實筆州公寔來經用虛筆仰窺聖裁真因物付物也。

此是論戰第一首有主腦有波瀾文字。後來如曹劇宮之奇等議論總不出此。前段忠民信神並提而民餒餒舉已自側重後因隨侯只把信神來支吾便特提民字索性說個事神單在乎成民語語老辣篇中反復鋪排凡其蕩漾處皆

春秋左傳卷二

未會諸侯也。傳例在莊二十二年。林陳厲公躍立。○九月丁卯子同生。桓公

公也。十二公唯子同是適。夫人之長子。備用犬子之禮。故史書之于策。不稱犬子者。書始生也。○冬

紀侯來朝。

傳六年春自曹來朝書曰寔來不復其國也。亦承五年冬傳

淳于公如曹也。言奔則來行朝禮。言朝則遂留不去。故變文言寔來。

○楚武王侵隨。隨國今義陽隨縣。使遺章求成焉。使是假。遺章楚大夫。遺于

委軍于瑕以待之。瑕隨地。隨人使少師董成。少師隨大夫。董成也。及筆。跌起。氣韻。生動。林云。

鬬伯比言于楚子曰。吾不得志于漢東也。我則使然。

其警策處也。

起手特詳伯比一番策畫。預為結處伏脈。左氏于各開話頭。亦必令其彼此相顧。章法所固然耳。懼字伏後懼字小國伏後兄弟之國首尾一綫。我張之張如字張設也。一句當百萬甲兵。鍾評

毀軍藏其精兵不使見也。林西仲

我張吾三軍而被吾甲兵以武臨之。令尹子文之父。我張。羅等可知矣。彼則懼而協以謀我。故難閒也。漢東之國隨為大隨。張字三樣筆法。張自侈大也。小國離楚之利也。少師

張必棄小國。張猪亮反。一如字。小國離楚之利也。少師

後請羸師以張之也。羸弱。熊率且比曰。季梁在何益。熊

且比。楚大夫。季梁隨賢。鬬伯比曰。以為後圖。少師得

其君。言季梁之諫不過一見從隨侯卒當以少師為。許故云以為後圖。二年蔡侯鄭伯會于鄧始懼

楚。楚子自此遂盛。終于抗衡中。王毀軍而納少師。從

國故傳備言其事以終始之。王毀軍而納少師。伯

比之。少師歸請追楚師。隨侯將許之。信楚弱也。季梁止之

春秋左傳

卷二桓公

二桓公

句

開口一句喝破此左氏慣家

忠民信神略作提挈留于後段重講乃養局法

臣不知其小之可以敵大也吳楚材

上文明明以民與神並講此獨撇却

民單就神一邊言寢人慣有此口角西仲

一路散散而來到此精神團結此常山

擊中勢也局法最能動人

成民指養與教言

曰天方授楚楚之羸其誘我也君何急焉臣聞小之

能敵大也小道大淫所謂道忠于民而信于神也上

思利民忠也祝史正辭信也正辭不虛稱君美今民餒而君

逞欲逞快祝史矯舉以祭臣不知其可也詐稱功德以欺鬼神

公曰吾牲牷肥腍粢盛豐備何則不信牲牛羊豕也純色完全

也腍亦肥也黍稷曰粢在器對曰夫民神之主也言

曰盛捨音全牷徒忽反卓句如山神之情依是以聖王先成民而後致力于神故奉牲

民而行單提以告曰博碩肥腍謂民力之普存也博廣也謂其畜

●疾又作族蠶說文作瘰瘰瘰皮肥也杯瘰說文乾瘍義

整整三告曰五謂其又另以兩謂字作首尾提束而多少各極其致乃整齊中藏參差法屋落生動花團錦簇之文

三段句句將成民散入事神後入側串法都本于此今數典而忘其祖矣
●井或作非

之碩大蕃滋也謂其不疾瘕蠶也謂其備腍咸有也

雖告神以博碩肥腍其實皆當兼此四謂民力道完則六畜既大而滋也皮毛無疥癬兼備而無有所闕

○畜吁又反瘕七木反蠶力果為章法奉盛以告曰絜粢豐

盛謂其三時不害而民和年豐也三時春夏秋奉酒醴以

告曰嘉栗旨酒嘉善也栗謹敬也謂其上下皆有嘉德而無

違心也所謂馨香無譴戾也馨香之遠聞故務其三時脩

其五教父義母慈兄友弟恭子孝親其九族以致其禋祀禋潔敬也九族

謂外祖父外祖母從母子及妻父妻母姑之子姊妹之子女子之子并已之同族皆外親有服而異族者

一句提一句束筆勁而局靈

以上泛論以下說入本位答還公語暗應伯比而又與今民餒一段文法相配結構之密毫髮無遺憾也
主字豐字本段自為呼應國字懼字通篇合為呼應亦左氏章法之不凡

許多事情只一筆括之簡甚

以上唐荆川

朱批

此篇為鄭忽失援出奔起本前半叙其有功於齊後半叙其固辭師昏本一連事因要將舊時辭昏類叙作陪便索性倒插後事以隔斷之令讀者驚其起伏斷續之不測此剪裁之妙也倒插郎師雖是因饋餼帶人却正見忽如此自

負儘可受室以歸而固執齊大非耦之失策為已甚也是絕妙逆跌法

後兩段是兩對格兩請妻兩辭兩人問兩太子曰乃至兩我一詩云一民謂無不兩兩相對君子語與結句一斷一收又恰成片段似此剪裁直如天造地設者

兩節中間忽着君子斷語作頓挫使下文斷而復起絕妙問架蔣虎臣朱批無事于齊抱前段君命奔齊繳首段數句收拾通篇用筆細密極矣

也。九族杜釋與孔安國鄭玄不同。按照兄弟之國杜註為長。于是乎民和而神

降之福故動則有成今民各有心而鬼神乏主民饑餓也

君雖獨豐其何福之有君姑脩政而親兄弟之國庶敵字

免于難隨侯懼而脩政楚不敢伐

夏會于成紀來諮謀齊難也齊欲滅紀故來謀之

北戎伐齊齊侯使乞師于鄭鄭太子忽帥師救齊語語為未設伏筆

六月大敗戎師獲其二帥大良少良甲首三百以獻

于齊甲首被甲者首于是諸侯之大夫戊齊齊人饋之餼生

使魯為其班後鄭班次也魯親班齊饋則亦使大夫戊齊矣經不書蓋史闕文

鄭忽以其有功也怒故有郎之師郎師在十年公之未昏

于齊也齊侯欲以文姜妻鄭太子忽太子忽辭人問

其故太子曰人各有耦齊大非吾耦也詩云自求多

福詩大雅文王言求福由已非由人也在我而已大國何為君子曰善

自為謀言獨潔其身謀不及國及其敗戎師也齊侯又請妻之

固辭人問其故太子曰無事于齊吾猶不敢

今以君命奔齊之急而受室以歸是以師昏也民其

●邵氏曰娶妻必告父母故告諸鄭伯而辭補正

中間議論整整排為五層而一句起一句轉一句束章法絕奇因後排寫併起處叙事亦排三之字以配之而結句短峭亦與中三單句相配無一筆龐雜者可以悟鍊格之法已

●服虔曰子初生接見于父補注

謂我何言必見遂辭諸鄭伯假父之命以為辭為十二年鄭忽出奔衛傳

○秋大閱簡車馬也

○九月丁卯子同生以天子生之禮舉之接以大牢大牢牛羊豕也以禮接夫人重適也

補正傅氏曰以大牢之禮接見天子禮世子生三日士負之射人以桑弧蓬矢射天地四方士士之妻為乳母

妻食之禮世子生三日士負之射人以桑弧蓬矢射天地四方士士之妻為乳母公與

文姜宗婦命之命之乃降蓋公問名于申繻對曰名有五有信有義

有象有假有類申繻魯大夫以名生為信若唐叔虞魯公子友以德

命為義若文王名昌武王名發以類命為象若孔子首象尼邱取于物

為假若伯魚生人有饋之魚因名之曰鯉取于父為類若子同生有與父同者不

以國國君之子不自以本國為名也正義曰下云觀晉侯周衛侯鄭陳侯吳衛侯晉之徒皆以他國為名可知不以官不以山川不

以隱疾隱痛疾患不以畜牲畜牲六畜不以器幣幣玉帛周

人以諱事神名終將諱之君父之名固非臣子所斥然禮既卒哭以木鐸狗日

舍故而諱新謂舍親盡之祖而諱新死者故言以諱事神名終將諱之自父至高祖皆不敢斥言周人以諱事神名絕句眾家多以名字屬下句正義曰殷以往未有諱法諱始于周周以諱法敬事明神子

子當名者只申說一遍于不可名者卻申說兩遍知其不可名而所名者不出五者之中矣此透寫反面之法朱批

畜指雞犬馬牲指牛羊豕彫題

三精

春秋左傳

卷二桓公

三

●以國則廢名謂若秦莊襄王名楚改楚為荆補正

得此三証氣方厚色方濃文貴典贈無古今一也

訕然而止恰與起句首尾相應氣局渾成

生三月為之立名終久必將諱之故須豫有所辭為下諸廢張本也終將諱之謂死後乃諱之按朱子亦以神字絕據孔氏故以國則廢名國不可易故廢則名字亦另讀也

國為名終卒之後則廢名不諱以國不可易也燮父改唐為晉蓋王命使改之以官則廢職

以山川則廢主改其山川之名劉炫云廢主謂廢其所主山川不更得祀故須改其山川之名魯改

以畜牲則廢祀各猪則廢猪各羊則廢羊以器幣則廢禮晉以僖侯廢司徒僖侯名司徒廢為中軍宋以武公廢司空武公名司空廢為司城先君獻武廢二山二山具敖也魯獻公名具武公名敖

是以大物不可以命公曰是其生也與吾同

鄉名山

更以其

物命之曰同物類也謂同日

冬紀侯來朝請王命以求成于齊公告不能紀微不能自通于天子欲因公以請王命公無寵于王故告不能

經七年春二月己亥焚咸丘無傳焚火田也咸丘魯地高平鉅野縣南

有咸亭譏夏穀伯綏來朝鄧侯吾離來朝不總稱盡物故書

自行朝禮也穀國在南鄉築陽縣北築音竹

傳七年春穀伯鄧侯來朝名賤之也碎陋小國賤之禮不足故書名

以春來夏乃行朝禮故經書夏

所據者以夏正記事也

伯也侯也而名非賤侯伯賤其來朝耳此傳于經逐字咀味出意思來也

●公羊皆名失地之君也劉敞云此傳所據者以夏正記事也

盟向背鄭遷周。鄔劉為印不聞。耳王遷鄭也。亦可以識前王不忘之意矣。

● 鄭古洽切音裕

稱本孺子主。而意之重輕厚薄。奚啻霄壤。

● 陳氏深曰。此年及十五。年上距幽王之卒七十五歲。而詩節南山及家父刺幽王。古人字或累世同之。雲漢詩序。仍叔美宣王。桓五年。仍叔之子來聘。仍氏亦世字。如趙氏世稱孟知氏。世稱伯也。參

○夏盟向求成于鄭。既而背之。盟向二邑名。隱十一年。王以與鄭。故求與

成。鄭秋。鄭人齊人衛人伐盟。向王遷。盟向之民于邾。邾城。

○冬。曲沃伯誘晉小子侯殺之。曲沃伯。武公也。小子侯。哀侯子。

經丁丑八年春正月己卯烝。無傳。此夏之仲月。非為過而書者。為下五月復烝。見

在五年。○天王使家父來聘。無傳。家父。天子大夫。家氏父字。○夏五

月丁丑烝。無傳。○秋伐邾。無傳。○冬十月雨雪。無傳。今八月也。書時

失。○祭公來。遂逆王后于紀。祭公。諸侯為天子三公者。王使魯王昏。故祭公

來受命而迎也。天子無外。故因稱王后。卿不書。舉重畧輕。○林祭公來。不稱王使。王未有成命也。遂專也。是故書遂。始于此。

傳八年春滅翼。曲沃。直承前傳。

○隨少師有寵。楚鬬伯比曰。可矣。讎有釁。不可失也。

釁。瑕隙也。無德者。寵國之釁也。夏楚子合諸侯于沈鹿。沈鹿。楚地。黃隨不

會。黃國。今使。遠章讓黃。責其不會。楚子伐隨。軍于淮。漢之

間。季良請下之。弗許。而後戰。下之。請服也。所以怒我

而怠寇也。少師謂隨侯曰。必速戰。不然。將失楚師。隨

此節與上事本連。編書者因另起年。遂斷其事。非左氏之舊也。餘可類推。

前篇季梁為主。此篇少師為主。前以用季梁而退楚。此以寵少師而喪師。觀于一起一結。可以知文之所重矣。

宋轅文。朱批。

中間軍漢。淮望楚師。作兩半讀。上以速戰。破請下。下以當王。破攻右。筆筆相對。正寫其恃寵而張。處有寡起。去疾結章。法極整。又極勻。直如天造地設者。季良請下之。議論却作敘事。帶過簡捷。有法。便讓兩少師。曰出一頭地矣。實主

輕重其妙如此。
●上尊崇也。

右無良焉。分明對面指點。而少師不悟。宜其獲也。

鍾伯敬曰：鄭與王戰，曰：陳亂民莫有聞。心云：此季良曰：楚人尚左，云：鄭計妙在避整，趨亂以分整者之神，整且化而為亂，妙于攻整者也。隨計妙在避堅，趨暇以分堅者之力，堅且化而為瑕，妙于攻堅者也。

起結照應。此篇尤顯而易見。而分作兩節。前人亦大憤憤矣。

左

春秋左傳

卷二十一

九

侯禦之望楚師。楚師季梁曰：楚人上左，君必左。君楚

無與王遇，且攻其右。補正曰：言楚師左堅，右瑕。君當在左，以攻楚之右師，如孺葛

之戰，乃左當其右，右無良焉，必敗偏敗，眾乃攜矣。少師

曰：不當王非敵也，弗從。不從，季梁謀戰于速杞，隨師敗績。

隨侯逸。速杞，隨地。逸，逃也。鬬丹獲其戎車，與其戎右少師。鬬

楚大夫戎車君所乘兵車也。秋，隨及楚平。楚子將不

許，鬬伯比曰：天去其疾矣。去疾，謂少師見獲而死。隨未可克也。

乃盟而還。

○冬，王命虢仲立晉哀侯之弟緡于晉。虢仲，主卿士。號公林父。

緡，亾巾反。

○祭公來，遂逆王后于紀，禮也。天子娶于諸侯，使同姓諸侯為之主。祭公

來受命于魯，故曰禮。

〔經〕九年春，紀季姜歸于京師。季姜，桓王后也。季字。姜，紀姓也。書字者，伸

父母之尊。夏四月。秋七月。冬，曹伯使其世子射姑

來朝。曹伯有疾，故使其子來朝。射姑音亦，又音夜。

〔傳〕九年春，紀季姜歸于京師。凡諸侯之女行，唯王后

左

春秋左傳

卷二十一

九

書。為書婦人行例也。適諸侯。雖告魯猶不書。

○巴子使韓服告于楚。請與鄧為好。韓服。巴行人。巴國在巴郡江州。

楚子使道朔將巴客以聘于鄧。道朔。楚大夫。巴客。韓服。鄧南

鄧人攻而奪之幣。鄧在今鄧縣。南。汙水之北。殺道朔及巴行人。

楚子使遠章讓于鄧人。弗受。言非鄧人所攻。夏楚使鬬廉

帥師及巴師圍鄧。鬬廉。楚大夫。鄧養甥聘甥帥師救鄧。三

逐巴師不克。側在楚邊。二甥皆鄧大夫。正義曰。鄧師三逐。鬬

廉衡陳其師于巴師之中以戰而北。衡。橫也。分巴師為二部。鬬廉橫

本是巴鄧為好。却從巴轉出楚。又從鄧轉出鄧。鄧以鄧為主。巴以楚為主。而楚鄧作對。又以楚敗鄧。助巴潰鄧為主。只此四國。寫得花團錦簇。仍自實主分明。敘事聖手。朱批

中兩層都楚鄧對寫。而側重楚邊。巴師則夾叙于中。末二句正收鄧帶收鄧。無一字閒複。

此與北戎侵鄭篇同一兵法。而前篇謀與戰分作兩處寫。此併作一處寫。寫謀則彼明此暗。寫戰則彼略此詳。左氏大獲不作一色筆墨。

袁戎師只用一字。此橫陳夾攻。凡用二十餘字。詳略之變極矣。

此事統仲為主。前年立繹于晉。故今帥四國伐曲沃。皆所謂強打精神也。

當時專以威儀省禍福。此是第一則文字。然曹太子以父疾故。每飯不忘與他人自別。施父乃知心之論。非僅僅作逆料觀也。落筆輕活可想。

其君事校勘記

陳于其間。以與鄧師戰。而為北走也。鄧人逐之。背巴師而夾攻之。重楚一逐。師

偽走鄧師逐之。背巴師。巴師攻之。楚師自前還與戰。鄧師大敗。鄧人宵潰。宵。夜也。

○秋。虢仲、芮伯、梁伯、荀侯、賈伯伐曲沃。梁國在馮翊。夏陽縣。荀。賈皆國名。正義曰。梁嬴姓。世本荀賈皆姬姓。晉大夫有荀氏。賈氏。蓋晉滅之。以賜大夫。

○冬。曹太子來朝。賓之以上卿禮也。諸侯之適子。未誓于天子。而攝

其君。則以皮帛繼子男。故賓之以上卿。各當其國之上卿。享曹太子。初獻樂。奏而

歎。酒始。施父曰。曹太子其有憂乎。非歎所也。施父。魯大夫。

○經。十年春。王正月庚申。曹伯終生卒。未同盟而赴以名。秋。柎

公卒于莊。○夏五月葬曹桓公。○秋公會衛侯于

桃丘弗遇。無傳。衛侯與公為會期中背公更與齊鄭

阿縣東南。○冬十有二月丙午齊侯衛侯鄭伯來戰

于郎。改侵伐而書來戰善魯之

傳十年春曹桓公卒。終施父

號仲譖其大夫詹父于王。號仲王卿士詹父有辭

以王師伐號夏號公出奔虞。虞國在河

秋秦人納芮伯萬于芮。四年圍魏

御案季氏本挾經駁衛謂直以謀鄭

芮姜之逐魏也義其納秦也仁

旃之焉切

○初虞叔有玉。虞叔虞公之弟。虞公求旃。旃之弗獻既而悔

之曰周諺有之匹夫無罪懷璧其罪。人利其璧吾焉

用此其以賈害也。賈買也。○賈音古。林懷玉坐而

獻之又求其實劍叔曰是無厭也無厭將及我。將殺

遂伐虞公故虞公出奔共池。共池地名闕。○

○冬齊衛鄭來戰于郎我有辭也。初北戎病齊。在六

諸侯救之鄭公子忽有功焉齊人餽諸侯使魯次之

魯以周班後鄭鄭人怒請師于齊齊人以衛師助之

傳虞公出奔緣起恰好兩事連類而及
雖用筆寬緊不同而上重兩罪字下重
兩無厭買禍及我相承作對總于參差
中藏整齊見作者精細耳
古人用字往往若有脫處復處拗處却
正于此見筆致如此文兩其字是也
無厭將及獨不能再獻以待其三平目
劍以質固忍而不能舍矣
●莊子人間世。綦曰此果不材之木也
以至其大也
此篇乃先斷後敘法亦即以敘事為解
經法重在中段正我有辭處末只帶說
一事再叙各有所主前篇是正叙重在
忽之有功此處是原叙重在魯之有辭
同一後鄭特着周班二字可以悟用筆
輕重詳略之法矣

末結玉爵見魯無往不以周班所謂有辭者益明此以餘意透出正意之法筆力十分圓足也。不稱侵伐先解後點先書齊衛先點後解一倒一順固左氏說經之非凡。

●刘光伯云祭仲是字鄭人嘉之仲本非行人注補。

故不稱侵伐。不稱侵伐而以戰為文明魯直諸侯曲。故言我有辭以禮自釋交綏而退無敗績。先書齊衛王爵也。鄭主兵而序齊衛下者以王爵次之也。春秋所以見魯猶秉周禮。

經 庚辰 十有一年春正月齊人衛人鄭人盟于惡曹。惡曹地闕。林戰郎之諸侯也戰稱君盟稱人畧之也。鄭敗王師齊滅后之母家衛亦抗子突而自立自有參盟莫甚于惡曹故畧之也。

○夏五月癸未鄭伯寤生卒。同盟于元年赴以名。○林世子忽立是為昭公。○秋七月葬鄭莊公。無傳三月。○九月宋人執鄭祭仲。祭氏仲名不稱行人聽迫脅以逐君罪之也行人例在襄十一年釋例詳。

之。○林此突歸于鄭。突厲公也為宋所納故曰歸。例書執之始。在成十八年不稱公子從告也。文連祭仲。鄭忽出奔衛。忽昭公也莊公既葬不稱爵故不言鄭。鄭忽人賤之以名赴。○林此書奔之始忽繫鄭而突不繫鄭以突為篡也。○柔會宋公陳侯蔡叔盟于折。無傳柔魯大夫未賜族者蔡叔蔡大夫叔名也折地闕。折之設反又市列反。林此大夫會盟諸侯之始故貶之至。公會宋公于夫鍾。無傳夫鍾鄭公子結不貶矣。○公會宋公于夫鍾。無傳闕魯地在東平須昌縣東南。

冬十有二月公會宋公子闕。無傳闕魯地在東平須昌縣東南。

傳 十一年春齊衛鄭宋盟于惡曹。宋不書經闕。正義曰傳先舉經之所有乃以闕者實之非盟之序列宋在下也。

傳不敘事只為經補一朱字耳此例亦往往而有。

只兩語。而必有詳略倒順。法在故也。又此文以祭仲為主。故執厲公。只作輕帶之筆。尤是實主一定之理。非好為參錯者。

對叙對收。章法甚整。分作三節。不見結構之工矣。

●王元杰曰。鄭忽以世嫡而嗣位。突歸以庶孽而亂倫。嫡既弱而無能。庶則強而有機。宋莊私愛而黨突。祭仲被執以要盟。仲既受付托於先公。不能守死以輔君。反忍奪嫡以立庶。春秋稱人貶宋者。惡其暴。以正專執之誅。祭仲者。責命卿以大祭仲之罪。突不昏氏。明其不能自衛。昏忽繫鄭。示其心而不君。輕重權衡見矣。朱批

立之。曼鄧姓。宋雍氏女于鄭莊公。曰雍姑。生厲公。雍氏姑姓。

宋大夫也。以女妻人曰女。雍氏宗有寵于宋莊公。故誘祭仲而執之。

祭仲之如宋。非會非聘。見誘而以行人應命。曰不立突。將死亦執厲公。

而求賂焉。祭仲與宋人盟。以厲公歸而立之。○秋九月丁亥。昭公奔衛。己亥。厲公立。

○經。辛巳。十有二年。春正月。○夏六月壬寅。公會杞侯莒子盟于曲池。

曲池。魯地。魯國汶陽縣北有曲水亭。○秋七月丁亥。公會宋公燕人盟于穀丘。

穀丘。宋地。燕人。南燕大夫。○八月壬辰。陳侯

躍卒。無傳。厲公也。十一年與魯大夫盟于折。不書葬。曾不會也。王辰。七月二十三日。書于八月。從赴。

○林厲公卒。○公會宋公于虛。虛。宋地。虛去魚反。○冬十有一月。公會宋公于龜。

龜。宋地。○丙戌。公會鄭伯盟于武父。武父。鄭地。陳留濟陽縣東北有武父城。

○丙戌。衛侯晉卒。無傳。重書。丙戌。非義。

例。因史成文也。未同盟而赴。以名。林宣公卒。惠公朔立。

○十有二月。及鄭師伐宋。丁未。戰于宋。

既書伐宋。又重書戰者。以見宋之無信也。莊十一年傳例曰。皆陳曰戰。尤其無信。故以獨戰為文。

傳十二年。夏。盟于曲池。平杞莒也。

隱四年。莒人伐杞。自是遂不平。

左傳

春秋左傳

卷二 桓公

二

●李蕙曰。春秋各部鼎之取。以見宋魯鄭之交。以賂合。魯武夫之戰。以見宋魯鄭之黨。以賂離。朱批

●胡傳來戰者。罪在彼。往戰者。罪在內。

此連經駕敘法先叙後斷本責宋無信然五事皆以公為主故第一句無信先安放實末句再將主作歸結左氏于實主兩重者都用此法

連寫五事只用三單句作申叙法最簡也故既以無信斷之又以君子引詩重作斷結皆用筆稱停恰好處

君子語專責宋引詩乃兼責魯一承上無信一起下無信也圓甚

如字讀殺丘之殺古福切

坐坐陳也兵法有立陳坐陳見尉繚

子司馬法徒以坐固

此篇連下年傳作兩截讀單叙屈瑕事

公欲平宋鄭秋公及宋公盟于句瀆之丘

邱也宋以立厲公故多責賂于鄭鄭人不甚故不平句古侯反瀆音豆宋成未可知也

故又會于虛冬又會于龜宋公辭平故與鄭伯盟于

武父

無信也君子曰苟信不繼盟無益也詩云君子屢盟

亂是用長無信也

楚伐絞軍其南門莫敖屈瑕曰

絞人獲三十人

而輕輕則寡謀請無扞采樵者以誘之

中楚人坐其北門而覆諸山下

之為城下之盟而還

于彭

羅人欲伐之使伯嘉謀之三巡數之

宋公衛侯燕人戰齊師宋師衛師燕師敗績

經十有三年春二月公會紀侯鄭伯己巳及齊侯

宋公衛侯燕人戰齊師宋師衛師燕師敗績

敗績例

大崩日

敗績例

上半寫他伐絞而勝下半寫他伐羅而敗前是責人則明後是物滿則覆本可分而為二作者故意聯成一片以見勝不可料人者還為人料也而垂戒深矣

兩平也故下截緊從伐絞之役遞落凡寫勝算處都為後文作倒映之筆絞小

小羅相對輕則寡謀分明向趾高不固寫照分涉亂次盟城益谷得失相懸却

曾不旋踵也史家往往以兩人相反者合傳此則以一人兩事相反者合傳左

史作述此亦其一耳若論呼應中段當云莫敖弑于伐絞之役然伐絞全從

句瀆之丘

伏無信妙已

果不相倍

朱成未可知也

遂帥師而伐宋戰焉宋

詩小雅言無信故數盟數盟則情

疏情疏則憾結故云長亂屢力

林卽十一年

敗耶蒲騷者

絞小

扞衛也

樵薪也

從之

大敗

三巡數之

敗績例

大崩日

敗績例

敗績例

蒲騷妙甚

伐絞伐羅兩提句相對。伐絞之後數句承上起下自為一節以三之字成章法如所謂中經格者左氏蓋無美不備後來都向此中作活耳詳寫伯嘉膽智見羅大有入非絞之比而趾高自用所弗能敵也絕妙激射法

險年稱君古之常例也宣十一年辰陵之盟靈公被弑賊未討君未葬已稱陳侯可考補

下截鄧曼語自作一篇妙文讀先就大夫意中虛猜一遍次就莫敖身上實說一遍而首以一筆正喝末以一筆反掉章法極整筆法極鬆

在莊十一年或稱人或稱師史異辭也衛宣公未葬惠公稱侯以接降國非禮也
○三月葬衛宣公
○夏大水
○秋七月
○冬十月
傳十三年春楚屈瑕伐羅鬬伯比送之還謂其御曰莫敖必敗舉趾高心不固矣
○楚子辭焉
○入告夫人鄧曼
○曼曰大夫其非眾之謂
○其謂君撫小民以信訓諸司以德而威莫敖以刑也
○莫敖狃于蒲騷之役將

齊則得之矣。一意翻作兩層說整整實主三疊中間用散筆一隔氣疎而致曲臨了復又作反宕之筆靈心雋腕姿制無窮

季梁諫追楚篇凡用七謂字此文凡用三謂字而各自一種筆陣此等妙文活巧後人不少前謂其非其謂作呼應連在一處後謂夫固夫豈作呼應分在兩頭抑揚開合極文之致

俞寧世曰莫敖輕躁之狀在伯比目中看出却不曾說在鄧曼口中道出却不曾見直至末段盡情發露妙甚

直照狗師六句
自用也。一年。伏時世反。必小羅君若不鎮撫其不設備乎夫固謂君訓眾而好鎮撫之。無小民以信也。如名諸司而勸之以令德。見莫敖而告諸天之不假易也。易之人威莫敖以刑也。不然夫豈不知楚師之盡行也。楚子使賴人追之不及。隨縣賴人仕于楚者。重叙法此下情事當在追之不及之前。盡津忍反。莫敖使狗于師曰諫者有刑。及鄢亂。次以濟。鄢水在襄陽。遂無次且不設備及羅羅與盧戎兩軍之南。大敗之。莫敖縊于荒谷羣帥囚于冶

御案是戰也。三傳互異。趙匡獨取穀梁。而胡氏諸儒多曰之。其說是也。朱批穀梁以為紀與齊戰。不書地。于紀也。據此知紀為兵主。故書先鄭伯。左蓋傳聞異詞也。

● 據經文則齊與之與。衍無可疑者。
● 胡氏左氏以為鄭與宋戰。穀梁以為紀與齊戰。趙匡考紀經文內兵。則以紀為主。而先于鄭外兵。則以齊為主。而先于宋。獨取穀梁之說。蓋齊紀者。世離也。齊人合王國以攻紀。魯鄭援紀而與戰。而不地。於紀也。朱批
● 不書月。後之傳者闕之。影

父。溢自經也。荒地。以聽刑。楚子曰。孤之罪也。皆免之。
治父皆楚地。結濟師。結辭焉。

○ 宋多責賂于鄭。立突。鄭不堪命。故以紀魯及齊與。
宋衛燕戰。不書所戰後也。公後地期。而及其戰。故不書所戰之地。

○ 鄭人來請脩好。
經。十有四年春正月。公會鄭伯于曹。修十二年武。父之好。以曹。

地曹。無冰。無傳書。時失。夏五。鄭伯使其弟語來盟。
秋八月壬申。御廩災。御廩藏公所親耕以奉粢盛之倉也。天火曰災。例在宜十。乙亥嘗。先其時亦過也。既戒曰致齊。廩雖災。苟不書嘉穀。則祭不應廢。故書以示。

法。冬十有二月丁巳。齊侯祿父卒。無傳。隱六年盟于艾。林僖公卒。襄公諸兒立。
宋人以齊人蔡人衛人陳人伐鄭。凡師能諸兒立。

傳。十四年春。會于曹。曹人致餼禮也。熟曰饗。生日餼。
夏。鄭子人來尋盟。且脩曹之會。子人。即弟語也。其後為子人氏。

秋八月壬申。御廩災。乙亥嘗。書不害也。災其屋。救之則息不。

及穀故曰書不害。
冬。宋人以諸侯伐鄭。報宋之戰也。在十。焚渠門入。

● 杜預字注。互置十年冬傳餼字下。
● 子人語字也。

壬申乙亥。只四日。災而猶嘗。知其不害矣。

史記往往寫大事用少筆。寫小事反用多筆。一經點綴。色態便濃。似出于此等。

處中二句是補入類叙法蓋末二句本與大遠句連也
●圓曰椽方曰桷

●陳傅良曰以一國而用諸侯之師于是始此伯者之所由興也 朱批

去續

春秋左傳

卷二

三

及大遠渠門鄭城門伐東郊取牛首東郊鄭郊牛首鄭邑以大宮之椽歸為盧門之椽大宮鄭祖廟盧門宋城門告伐而不告入取故不書

經甲申十有五年春二月天王使家父來求車○三月

乙未天王崩無傳桓王也○林莊王立桓王至莊三年葬○夏四月己巳

葬齊僖公無傳○五月鄭伯突出奔蔡突既篡立權不足自固又不

能倚任祭仲反與小臣造賊盜之計故以自奔為文罪之也例在昭三年鄭世子忽復歸

于鄭忽實居君位故今還以復其位之例為文也稱于諸侯此大子之盛者也而守介節以失大國之助知三公之強不從祭仲之言脩小善絜小行從匹

夫之仁忘社稷之大計故君子謂之善自為謀言不能謀國也父卒而不能自君鄭人亦不君之出則降名以赴入則逆以大子之禮始于見逐終于見殺三公子更立亂鄭國者實忽之由復歸例在成十八年

●忽未踰年而出奔奔四年而復國未即位不得成之為君曰世子者當立之 辭正

○林昭公已居君位而復稱世子者明突之篡也 ○許叔入于許許叔莊公弟也隱十

一年鄭使許大夫奉許叔居許東偏鄭莊公既卒乃入居位許人嘉之以字告也叔本不去國雖稱入非

國逆 ○公會齊侯于艾 ○邾人牟人葛人來朝無傳三人

皆附庸之世子也其君應稱名故其子降稱入牟國今泰山牟縣葛國在梁國寧陵縣東北 ●正義曰曹

伯使世子射姑來朝諸侯世子稱名則附庸之世子稱入又世子稱謂之等級也 ○秋九月

鄭伯突入于櫟櫟鄭別都也今河南陽翟縣未得國直書入無義例也 ○櫟音歷

三肅

春秋左傳

卷二 桓公

完

一句分出兩意細心

●家鉉翁曰。上之于下。不以求言也。始之求賄。猶曰諸侯不賄。天子求之。以愧之也。繼而求車。繼而求金。見成周。号令不行。而遜詞以有求。非特責王深責諸侯之無王也。朱批

叙鄭突出奔却詳雍糾事。然斷雍糾即所以自斷也。突與甥謀其舅。其與糾之與女謀其父者。何以異。假令五人合謀。厲雖欲奔蔡。不可得矣。此作者借題反刺之法。不但問答奇創。可駭可笑而已。告語說得隱躍。亦自狡甚。聽之則人盡夫也。父一而已。不聽則人盡父也。夫一而已。仲懷二心。以事君。固應有此肖。

女厲公語非為糾。嘆情蓋深。恨不得殺仲之辭。亦自悔使糾失算之辭。正回顧起手。莫作閒話讀。

唐錫周曰。言出于公之口。入于糾之耳。則是舉國之人。不得而知也。而仲宜死。舉朝之人。不得而知也。而仲宜死。即雍糾舉家之人。亦不得而知也。而仲又宜死。且也。近舍其室。遠享于郊。顯露破綻。以仲之智。而全然不覺。似乎天奪之魄。助糾成功。而仲更宜死。卒也。仲不死。而雍糾竟死。糾何以至于死。謀及婦人。宜其死。

昭公立附讀。遙對前文。亦足使人一快。忽突出入。奔走不暇。而許叔安然入許。寤生不得而問之矣。傳連書其事。不置一詞。使人自思耳。

冬十有一月。公會宋公衛侯陳侯于袤。伐鄭。袤。宋地。在沛國。相縣西南。先行會禮而後伐也。袤。昌氏反。

傳十五年。春。天王使家父來求車。非禮也。諸侯不貢車服。車服。車服上之。所以賜下。天子不私求財。諸侯有常職貢。

祭仲專。鄭伯患之。使其壻雍糾殺之。將享諸郊。雍姬知之。謂其母曰。父與夫孰親。其母曰。人盡夫也。父

一而已。胡可比也。婦人在室則天。父出則天。夫女。以為疑。故母以所生為本解之。遂告祭仲曰。雍氏舍其室而將享于郊。吾惑之以告。

祭仲殺雍糾。尸諸周氏之汪。汪。池也。周氏。鄭大夫殺而暴其尸。以示戮也。

公載以出。其尸共出國。曰。謀及婦人。宜其死也。夏。厲公出奔蔡。六月乙亥。昭公入。

許叔入于許。公會齊侯于艾。謀定許也。

秋。鄭伯因櫟人殺檀伯。而遂居櫟。檀伯。鄭守櫟大夫。此鄭伯乃

冬。會于袤。謀伐鄭。將納厲公也。弗克而還。
經乙酉。十有六年春正月。公會宋公蔡侯衛侯于曹。
夏四月。公會宋公衛侯陳侯蔡侯伐鄭。春既謀之。今書會者。魯諱

張洽曰。各據所以見大都獨國。既入于此。則鄭國之命已制于突。突入其國。都無以異。各之以謹亂之所由生也。

二節連讀。謀伐鄭。至自伐鄭。中間先着伐鄭二字。敘法簡甚奇甚。

議納不正。蔡常在衛。今序陳下。蓋後至。秋七月。公至自伐鄭。用飲至之禮。故書。○冬城向。傳曰。書時也。而下有十一月。是十一月。但本事異。各隨本而書之。耳。經書夏。叔弓如滕。五月。葬滕成公。傳云。五月。叔弓如滕。即知。但稱時者。未必與下月異也。又推校此年。閏在六月。則月卻而節前。水星可在十一月而正也。詩云。定之方中。作于楚宮。此未正中。也。功役之事。皆總指天象。不與言曆數同也。故傳之釋經。皆通言一時。不月別。

十有一月。衛侯朔出奔齊。惠公也。朔讒構取國。故不言二公子逐罪之也。傳十六年春正月。會于曹。謀伐鄭也。前年冬。謀納厲。夏。伐鄭。秋七月。公至自伐鄭。以飲至之禮也。公不克。故復更謀。

○冬城向。書時也。○初。衛宣公烝于夷姜。生急子。夷姜宣公之庶母也。上淫曰烝。屬諸右公子。為之娶于齊。而美公取之。生壽及朔。屬壽于左公子。故不旁屬。左右勝之子。因以為號。正義。夷姜烝而自死。宣姜與公子朔構急子。宣姜宣公所取。急子之妻。構會其過。惡。公使諸齊。使盜待諸莘。將殺之。莘。衛地。陽平縣。西北有莘亭。壽子告之。使行。行去。不可曰棄父之命。惡用子矣。惡安。有無父之國。則可也。及行。飲以酒。壽子載其旌。以先盜殺之。甚痛。

此傳衛朔出奔事。以二公子怨惠公。句為主。而二公子則何為而怨惠公者耶。因用步步原叙法。推原到急壽之見。構左右之分屬。而宣公之恃二子之賢。亦無不見焉。多許情事。打疊極緊。却又條理極詳。此故迴異于以枯直為簡老者。

二公子凡跽三遍。分在兩頭。總在中間。章法極整。又二公子名前不點明。留于末後陪駢。作類叙之筆。極小小處。都有結構。在奈何。鹵莽讀之。

載建之車上。禮月令載青旂。義疏張慮注。

左傳
後人叙此事。度無不競。用衛風者。今前不引新臺。以此處只重怨。朔不重惡。宜後不引乘舟。以此處只重二子怨。朔不重國人思壽急也。剪裁去取。夫豈苟焉而已。

御案。衛朔之奔。左氏為二公子乃逐。公殺為得罪天子。張洽兼用之。謂王室欲討。而後二子得行其志。于情夏甚合。當主其說。朱批

御案。蔡季非猷舞。杜氏誤合為一人。

急子至曰。我之求也。此何罪。請殺我乎。又殺之。二公子故怨惠公。十一月。左公子洩。右公子職。立公子黔。黔。羣公子。黔。其廉反。又音琴。惠公奔齊。

經。十有七年春正月丙辰。公會齊侯。紀侯。盟于黃。黃。齊地。二月丙午。公會邾儀父。盟于雒。雒。魯地。稱字。二月無丙午。丙午三月四日也。日月必有誤。趙翠軌反。夏五月丙午。及齊師戰于奚。奚。魯地。皆陳曰戰。林。此齊魯交兵之始。齊魯之兵。始于奚。而終于艾陵。六月丁丑。蔡侯封人卒。林。桓侯卒。哀侯獻舞立。秋八月。

蔡季自陳歸于蔡。季。蔡侯弟也。言歸為陳所納。癸巳。葬蔡桓侯。無傳稱侯。蓋謬。誤三月而葬。速。及宋人衛人伐邾。冬十月朔。日有食之。甲乙者。歷之紀也。晦朔者。日月之會也。日食不可以不存。晦朔。晦朔須甲乙。而可推。故日食必以書。朔日為例。傳十七年春。盟于黃。平。齊紀。且謀衛故也。齊欲滅紀。衛逐其君。及邾儀父盟于雒。尋。茂之盟也。茂盟在隱元年。夏及齊師戰于奚。疆事也。爭疆界也。于是齊人侵魯疆。疆。吏來告。公曰。疆場之事。慎守其一。而備其不虞。虞。度。

耳。現左氏之文。未嘗立以為君也。先儒并主何氏說。而家鉉翁斷以各法。尤為可信。家氏曰。猷舞失國之君。蔡季讓國之矣。春秋二人矣。否。具見各法。而謂季猷舞為一人。愚竊惑焉。朱批

吳澂曰。隱元年。及邾盟。七年而隱渝盟。伐邾。桓八年。又伐邾。魯邾不通好。十又餘年。至桓十五年。邾同卒。葛朝魯。既朝之後。二國欲尋茂之盟。而平其再伐之怨。故有雒之盟。朱批

不有于兄。何有于兄之盟。宜其甫尋而輒寒也。能守而後能戰。唯整乃暇也。桓固知兵。孫執升曰。疆場重任。妙在出奇。兵難送度。專制最為害事。鋒鏑交于原野。而受

策九重。机會變于須臾。而定計千里。唐之將帥。大功不立。弊正坐此。乃知推數授鉞。古王良有深意。魯公數語。可當軍誠三篇。

六語兩層。先泛論。次屬吏。告字事字。備字一反一復。亦以順逆為承接法者。四疆字涉筆成趣。連寫五蔡字。亦以順逆回環為章法。

●趙氏匡曰。不書日。或史官闕之。或年深寫誤。何關日官日御乎。深參。

日官日御本對說。忽于中間。橫插禮也二字。作界畫樞紐。便合束上通下。生動非常。因日食不書日。亦連寫六日字。而字字

也。不度猶不意也。場音亦。姑盡所備焉。事至而戰。又何謁焉。齊盟而來。公以信待。不書侵伐。

○蔡桓侯卒。蔡人名蔡季于陳。桓侯無子。故名季而立之。季內得國人之

望。外有諸侯之助。故書字。秋。蔡季自陳歸于蔡。蔡人以善得衆。稱歸以明外納。

嘉之也。嘉之。故以字告。

○伐邾。宋志也。邾宋爭疆。魯從宋志。背趙之盟。

○冬十月朔。日有食之。不書日。官失之也。天子有日

官。諸侯有日御。日官日御。日官居卿以底日禮也。日官。典歷數者。

整對筆法之變如此。

合上兩節讀。所謂筆墨之奇。亦有一時氣類者。

此段以斷高伯為主。却先安頓昭公。筆乃賓主輕重雙結法。說見前。公欲平宋鄭篇。

叙事着一惡字。下以知惡。跌復惡。作兩層。斷結文律最細也。

●韓非子亦載此事。復惡作報惡。鄭注大司寇云。復猶報也。補注。此解非不穩。但惡字忽與上二惡字異義。以非文

法復復斷之。復也。●傳文惡字皆去声。

天子掌曆者不在六卿之數。而位從卿。故言居卿也。底平也。謂平曆數。○底音旨。日御不失

日以授百官于朝。日官平曆以班諸侯。諸侯奉之。不失天時。以授百官。

○初鄭伯將以高渠彌為卿。昭公惡之。固諫。不聽。昭

公立懼其殺已也。辛卯。弑昭公而立公子亶。公子亶。昭公弟。

君子謂昭公知所惡矣。公子達曰。高伯其為

戮乎。復惡已甚矣。復重也。本為昭公所惡。而復弑君。重為惡也。

經。丁亥。十有八年春。王正月。公會齊侯于濼。濼水在濟南。歷城縣。

西北入濟。濼。公與夫人姜氏遂如齊。公本與夫人俱行至濼。公

與齊侯行會禮故先書會。既會而相隨至齊故曰遂。

夏四月丙子公薨于齊。不言戕諱之也。戕例在宣十八年。丁酉公之喪至自齊。無傳告廟也。丁酉五月一日有。

秋七月。冬十有二月己丑葬我君桓公。無傳九月乃葬。緩慢也。

傳十八年春公將有行遂與姜氏如齊。始議申繻曰。

女有家男有室無相瀆也。謂之有禮易此必敗。女安夫安妻之室遠此則為瀆。今公將姜氏如齊故知其當致禍亂。

公會齊侯于濼遂及文姜如齊齊侯通焉公譴之也。譴謂以告夫人告齊侯。

公薨于車。四字隱秀筆法似經一依南華文法所謂乘亦不知也。甚亦不知也。寫醉生夢死人入骨。

各固在齊侯文姜也。開口寡君便。藏過文姜託辭彭生便激射齊侯隱躍中却字字有法。朱批。

此節兩事通結乃合傳體。高祭是一流人物而輟與免殊。非罪有重輕智弗若耳。兩人皆有叙無斷者高斷已具前傳祭斷即在自評中。蓋分明網漏于吞舟也。筆法極妙極矣。

逆鄭子句結上生下文之以事為轉核。

猶貪其享。耶。四月丙子享公。齊侯為公設享燕之禮。使公子彭生乘公公薨于車。上車曰乘。彭生多力拉公幹而殺之。拉力各反。魯人告于齊曰寡君畏君之威不敢寧居來修舊好禮成而不反無所歸咎惡于諸侯請以彭生除之。除恥辱。齊人殺彭生。非為殉也。

秋齊侯師于首止。陳師首止討鄭弒君也。首止衛地。陳留襄邑縣東南有首鄉。高與夢夢。

子亶會之高渠彌相。不知齊。七月戊戌齊人殺子亶。而輟高渠彌。車裂曰輟。祭仲逆鄭子于陳而立之。鄭子。

祭仲逆鄭子于陳而立之。鄭子。

祭仲逆鄭子于陳而立之。鄭子。

祭仲逆鄭子于陳而立之。鄭子。

祭仲逆鄭子于陳而立之。鄭子。

祭仲逆鄭子于陳而立之。鄭子。

祭仲逆鄭子于陳而立之。鄭子。

祭仲逆鄭子于陳而立之。鄭子。

祭仲逆鄭子于陳而立之。鄭子。

者也。是行也。即從上文抽出另叙。史記慣用當是時與此正同。
●知免之知去聲。

昭公弟。子儀也。是行也。祭仲知之。故稱疾不往。人曰。祭仲以知免仲曰信也。得意語。時人譏祭仲失忠臣之節。仲以子壘為渠彌所立。本既不正。又不能圖位安民。宜其見除。故即而然。譏者之言。以明本意。

此節乃倒叙法。以周公為主。而前叙辛伯之告。後叙辛伯之諫。俱極簡括。魏叔子曰。告王二字中有許多間諜在。遂與王殺四字中有許多機權作用在。凡古人定大難。不知費多少心血。而史未詳其本末者。讀書人皆須設身處地。想出當日情形方得。

○周公欲弑莊王而立王子克。莊王。桓王太子。王子克。莊王弟子儀。心人。備之久矣。伯告王。遂與王殺周公黑肩。王子克奔燕。辛伯。周大夫。初

唐錫周曰。並后四語。于鍾百鍊。絕勝賤妨貴五句。

子儀有寵于桓王。桓王屬諸周公。辛伯諫曰。竝后。后。主句。庶如。匹嫡。兩政。臣擅。耦國。都如。亂之本也。周公弗從。故及。及。于難也。

